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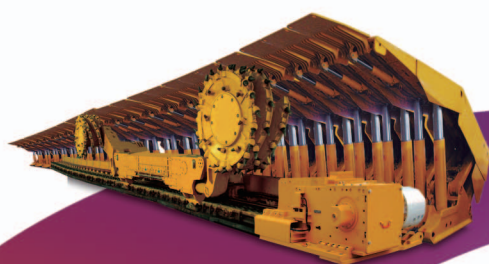
三一重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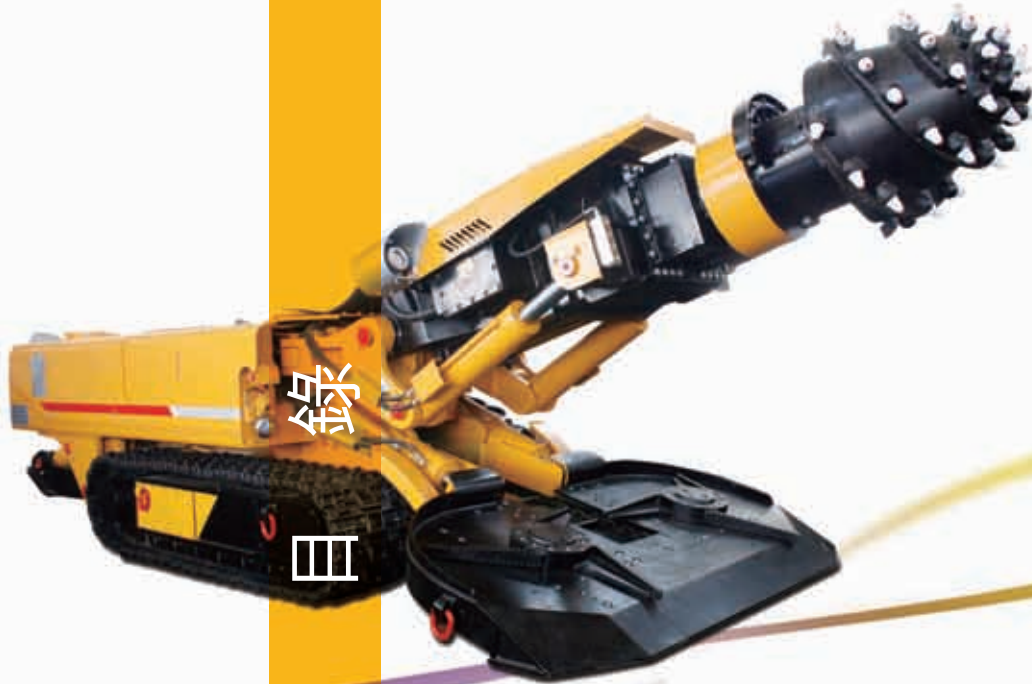
年報

2009



品質
改變世界





錄
目

2	公司概況
3	財務摘要
4	2009年重要里程碑
5	主席報告書
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3	董事會報告書
33	企業管治報告
39	公司資料
40	獨立核數師報告
42	綜合收益表
43	綜合全面收益表
44	綜合財務狀況表
46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48	綜合現金流量表
50	財務狀況表
51	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概況

三一重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稱「三一國際」或「本公司」）於2009年7月2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是中國領先的煤炭採掘成套設備供應商。目前，本集團擁有一三一重裝有限公司（以下稱「三一重裝」）、三一重裝綜採成套設備有限公司（以下稱「三一綜採」）及三一集團瀋陽煤礦輸送設備有限公司（以下稱「三一輸送」）三家公司。2009年11月25日，三一國際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稱「聯交所」）主板正式掛牌上市，首日股票價格升幅達46.5%。

本集團憑藉著強大的技術創新能力及對煤炭行業的深刻理解，在煤炭採、掘、運成套設備研發、製造與銷售方面取得了突出的成績，本集團產品涵蓋了半煤岩綜掘成套設備、全岩綜掘成套設備、煤柱回收成套設備、掘錨護成套設備、礦用混凝土泵成套設備、礦用輔助運輸車輛及刨煤機組等領域，研製推出了基於一體化設計與製造的國內第一台全自動聯合採煤機組，是國內首家提供綜採一體化解決方案及成套設備的公司，從根本上改變了中國煤機企業單機設計與製造的模式，引領了行業產品成套化、智能化的發展方向。目前，公司的產品已廣泛的應用在山西、安徽、河南、陝西及內蒙古自治區等主要煤炭產區。

作為行業科技創新的先鋒，截止2009年年底，三一重裝累計申請國家專利275項，其中發明專利62項，已授權144項；並成功推出了大功率全岩掘進機EBZ318H、國內首創的ML340連採機等24個新產品或升級產品，產品線已全面延伸至綜掘、綜採、礦用車輛、礦用混凝土設備等領域，成為行業內名符其實的成套設備供應商。



財務摘要

(人民幣：千元)	2009	2008	同比增長(%)
銷售收入	1,901,376	1,146,789	65.8%
毛利	905,157	534,375	69.4%
稅前利潤額	524,827	223,990	134.3%
淨利潤	490,432	211,869	131.5%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490,432	189,044	159.4%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剔除一次性項目和重估項目) ¹	490,432	189,044	159.4%
資產總值	5,458,927	3,122,337	74.8%
權益總值	4,211,743	1,574,571	167.5%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505,170	(147,989)	不適用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462)	(455,697)	不適用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2,302,501	631,762	不適用
每股溢利			
— 基本 ²	人民幣0.32元	人民幣0.13元	146.2%
— 攤薄	人民幣0.32元	人民幣0.13元	146.2%

(百分比)	2009	2008	百分點增幅
毛利率	47.6%	46.6%	1.0%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率 ³	25.8%	16.5%	9.3%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率 (剔除一次性項目和重估項目)	25.8%	16.5%	9.3%
資產周轉率	44.3%	47.7%	(3.4%)
資產負債率	22.8%	49.6%	(27.2%)
平均總資產	4,290,632	2,402,798	

¹ 本集團無一次性項目及重估項目。

² 每股收益計算基礎：IPO前，本集團發售15億股；IPO時，本集團發售5億股，並超額配售0.75億股，截止2009年12月31日加權平均計算股份數為15.54億股。

³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除以銷售收入。

2009年重要里程碑

三月

2009年3月20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國務院總理溫家寶視察本集團，並殷切寄語：「我曾經講過，要把三一辦成世界級的企業，我希望，用三一全體職工的智慧 and 力量，使我們的企業穩穩地站在世界之巔。」



四月

2009年4月1日，本集團舉行院士工作站揭牌儀式，揭開了產學研合作的新篇章。

八月

2009年8月30日，三一重裝榮登《新聞聯播》，成為行業創新先鋒企業。《新聞聯播》重點介紹了三一重裝自行研製的國內首台擁有自主知識產權的連採機，不僅替代了進口產品，而且實現了批量生產。

十月

2009年10月27日，第十三屆中國國際煤炭採礦技術交流及設備展覽會在北京農業展覽館隆重召開。本集團以別具一格的展台佈局、齊全先進的煤機裝備，再次驚豔全場、技壓群雄，成為煤機展上一大亮點。

十一月

2009年11月25日，經過近一年的努力，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成功掛牌上市。此舉對於中國煤機行業和本集團來說都必然成為里程碑式的歷史性事件。



十二月

2009年12月29日本集團被遼寧省發改委批准建設煤礦採掘裝備省級工程實驗室。



主席報告書



EBZ318H全岩掘進機



ZMX-75裝煤機



刨煤機組

主席報告書



毛中吾
主席

各位股東：

我謹代表三一國際董事會（「董事會」）呈報本集團自2009年11月25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以來截至2009年12月31日的首個年度報告書。

全年回顧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集團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1,901.4百萬元，同比增長約65.8%；本集團淨利潤約為人民幣490.4百萬元，同比增長約131.5%。該等增長源自本集團上年度紮實推進全面營銷戰略、穩步實現精益製造目標、不斷提升產品研發能力、切實加大人才引進和員工培訓力度，以及努力提高產品質量等政策。2009年11月25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募集資金2,760.0百萬港幣，部分資金將用於擴大生產規模和改善經營環境。為回報股東且與股東分享公司飛速發展的成果，董事會建議宣派該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6港仙，惟須取得股東批准。

2009年，本集團的研發能力進一步增強。全年完成專利申報102項，其中發明專利25項，取得49項產品的煤礦安全認證證書。與此同時，本集團陸續推出更大功率EBZ318H全岩掘進機、聯合採煤機組、礦用車輛等新產品，促使本年度的銷售更加理想，也標誌著本集團全面進入煤機生產領域，成為國內綜掘、綜採及礦用車輛的重要製造商之一。



主席報告書 (續)

前景展望

回顧2010年第一季度，中國煤炭企業發生礦難約43起，死亡人數約310人，爆炸、塌陷、透水等惡性事故多集中在工況較為惡劣的地區，數百條寶貴生命瞬間被無情地奪走，不禁令人痛惜。死者已矣，生者何堪。改善煤礦工作環境、提高煤礦機械化水平是必要的也是迫切的，這既是國家和人民賦予的重任，更是一份社會責任。政府自2007年以來，出台了一系列政策以提高中小型煤礦機械化程度，旨在提高煤礦生產安全。本集團將積極響應國家的號召，加大對該類產品的投入，爭取以最高性價比的產品回饋社會。

2009年秋季以來，西南部分地區發生罕見的重大旱災，國家防汛抗旱總指揮部表示，2010年中國可能面臨南北方同時抗旱的嚴峻局面。這將嚴重削減蓄水力薄弱的水電站的發電量，並加大局部地區對煤炭發電的需求力度。因此預計2010年煤炭開採量較往年有大幅增長。為滿足下游煤炭企業擴大生產的需求，本集團將不遺餘力地提高產品性能，擴大生產規模。

在本集團涉足煤炭機械行業之前的很長一段時期裏，國內高端掘進機械市場被海外煤炭機械製造商所瓜分。但自本集團於2004年推出中國當時領先的EBZ160掘進機以來，海外掘進機產品在國內的市場份額逐年下降。2009年本集團通過三一國際發展有限公司銷售了一台掘進機予俄羅斯。從2010年開始本集團將全面實施國際化戰略，全年預計設立四個海外營銷網點，爭取使海外銷售量在2010年取得突破性的進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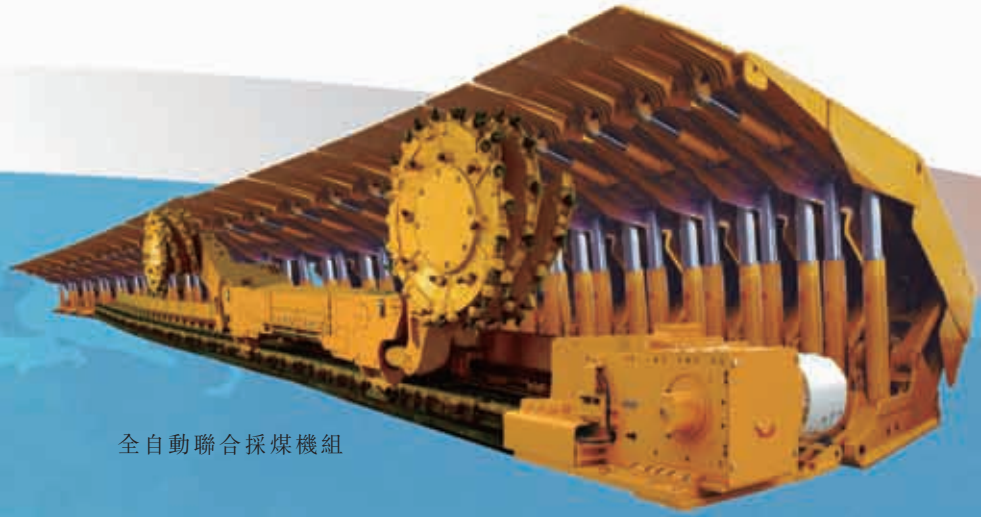
2010年也將是本集團進一步提升行業領導地位、取得重大成就的關鍵年。本集團將充分整合現有競爭優勢，繼續提升研發和製造能力，加強產品競爭力，加大服務網絡的投入力度，貼近客戶、理解客戶，竭力滿足客戶多樣化需求。同時本集團將採取積極措施應對原材料價格的上漲，並繼續實施不斷提高產品性價比的經營戰略，以此鞏固我們的競爭優勢，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最後，本人代表董事會向不懈努力、全心全意為本集團工作的全體員工，以及一直予以本集團鼎力支持的股東及客戶表示衷心的感謝。

主席

毛中吾

香港，2010年4月26日



全自動聯合採煤機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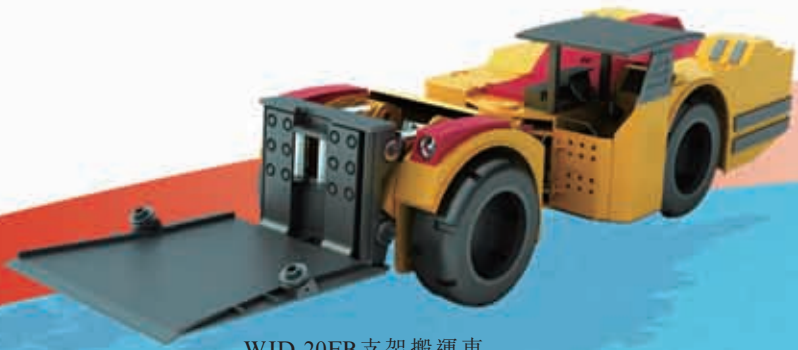


JM11 掘錨機



EBZ200H全岩掘進機

管理層 討論與分析



WJD-20FB 支架搬運車



EBZ260H 全岩掘進機



鑽裝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2009年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1,901.4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1,146.8百萬元),同比大幅增加約65.8%;2009年淨利潤約為人民幣490.4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211.9百萬元),同比增幅達約131.5%;綜合毛利率則從2008年的約46.6%增長至2009年的約47.6%。

業務回顧

產品

目前,本集團產品主要有綜合掘進機械、聯合採煤機組、礦用運輸車輛等。綜合掘進機械包括半煤岩綜掘成套裝備,全岩綜掘成套裝備、煤柱回收成套裝備、掘錨護成套裝備及礦用混凝土泵成套裝備;聯合採煤機組包括採煤機、液壓支架、刮板輸送機成套設備;礦用運輸車輛產品包括梭車、支架搬運車、運料車等。

產品研究與開發

本集團致力於建立一支具有競爭力的研發團隊,並不斷加大對研發的投入力度。本集團旨在為客戶研發高品質產品,以取得較國內及國際競爭對手更大的競爭優勢。本公司已經成立一家研究本院,負責進行研發項目的整體規劃與協調工作。本公司亦開設了五家研究院,分別負責綜合掘進機、採煤機、刮板輸送機、液壓支架設備及礦用運輸車輛的研發。

本集團的研發主要集中於開發具備領先技術的新產品以擴充現有產品組合。本集團致力於提高產品可靠性、效率及安全性。本集團探索採掘工藝和專門技術,及核心零部件國產化,從而使本公司為客戶提供採掘一站式解決方案和成套設備供應商。2009年,本集團的研發實力進一步加強。於回顧年度內完成專利申報102項,其中發明專利25項。本集團取得49項產品煤安認證證書,並推出更大功率掘進機、聯合採煤機組及礦用運輸車輛等新產品。目前,本集團已與多家高校及科研院所建立了戰略關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營銷及服務網絡

本集團設有17個營銷網點及16個服務中心和52家服務網點，覆蓋中國19個省份並鄰近本集團客戶業務範圍涵蓋的主要礦區。



- ① 遼寧 (3個辦事處：遼西、瀋鐵、瀋陽)
- ② 黑龍江和吉林 (「黑吉」) (4個辦事處：吉林、滿洲里、黑龍江、琿春)
- ③ 河北 (2個辦事處：邯鄲、唐山)
- ④ 山東 (3個辦事處：濟寧、新泰、滕州)
- ⑤ 河南 (7個辦事處：神火、平頂山、新鄭、許昌、焦作、永城、義馬)
- ⑥ 華東 (3個辦事處：宿州、沛縣、鳳台)
- ⑦ 南方 (1個辦事處：長沙)
- ⑧ 晉南 (3個辦事處：濟南、霍州、長治)
- ⑨ 晉北 (2個辦事處：大同、朔州)

- ⑩ 東榆 (6個辦事處：東勝、銅川、家灣、羊市塔、榆林、鄂爾多斯)
- ⑪ 新疆 (1個辦事處：烏魯木齊)
- ⑫ 寧烏 (3個辦事處：烏海、棋盤井、銀川)
- ⑬ 陝甘青 (6個辦事處：銅川、延安、青海、海師灣、華亭、西安)
- ⑭ 川渝 (5個辦事處：打通、宜賓、攀枝花、重慶、華鎣)
- ⑮ 西南 (4個辦事處：紅果、松河、水城、六盤水)
- ⑯ 太原 (3個辦事處：太原、陽泉、呂梁)
- ⑰ 中原 (1個辦事處：鄭州)
- ⑱ 北京 (1個辦事處：北京海澱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財務回顧

分產品分析

本集團業務的大幅增長，主要受益於：(1)2009年綜合掘進機械實現銷售收入約人民幣1,521.8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1,025.4百萬元)，同比增長約48.4%；(2)多種新產品實現了銷售，包括：EBZ260H全岩掘進機、EBZ318H全岩掘進機、連採機、聯合採煤機組及礦用運輸車輛等。

綜合掘進機械

綜合掘進機械整體銷售收入穩步增長。然而由於本集團產品的逐漸多樣化，其於全部收益佔比有所下降。2009年增加約人民幣496.4百萬元，達到了約人民幣1,521.8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1,025.4百萬元)，但其佔收入比重同比下降了約9.4%。該增幅主要由中國煤炭行業的市場需求上升，本集團加大市場推廣力度及我們的產品(尤其是大功率掘進機)獲得市場的認同所致。

2009年EBZ160及EBZ200掘進機銷售量增加且本集團實現了新產品EBZ260H及EBZ318H全岩掘進機及連採機的銷售，均為總收入做出了極大貢獻。

新產品

本集團於2009年推出較多新產品系列，包括EBZ260H全岩掘進機、EBZ318H全岩掘進機、連採機、聯合採煤機組、礦用運輸車輛等。該類新產品於回顧年內均實現銷售。

2009年掘進機新產品對本集團的銷售收入貢獻了約12.3%，本集團實現了聯合採煤機組和礦用運輸車輛的首次銷售，並且為本集團的銷售額貢獻了大於10%的銷售收入。

配件

在配件銷售方面，本集團保持了持續穩定的增長，2009年配件銷售收入達到約人民幣162.2百萬元，較2008年的配件收入約人民幣91.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0.9百萬元，增幅約77.6%。

分地區分析

2009年本集團主要銷售收入持續來自於山西省、安徽省、河南省、內蒙古自治區及陝西省，該五省銷售收入均佔總銷售收入的10%以上。尤其是山西省的銷售收入佔到整體收入的約30.6%(2008年：約24.9%)，銷售收入同比增長約103.6%。

毛利及毛利率

2009年本集團毛利額為約人民幣905.2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534.4百萬元)，同比增加約69.4%；2009年本集團綜合毛利率約為47.6%(2008年：約46.6%)，同比增加約1個百分點。主要由於高毛利率的大功率掘進機的一步創收。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指與銷售及分銷產品相關的費用，如銷售人員薪金、宣傳及廣告、運輸、保修以及其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本集團2009年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為約人民幣232.8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165.6百萬元)，同比增幅約40.6%。

該整體增幅主要是由於銷售增加而導致銷售人員增加，市場推廣活動、產品運輸及保修費用的增加所致。市場推廣活動的增加主要為在煤炭行業刊物上刊登廣告、戶外廣告及互聯網上的廣告量增加。本集團亦增加參與產品展銷會的次數，並改善本集團在展銷會的產品陳列方式，導致推廣開支增加。本集團因業務的擴大，銷售人員也相應增加，導致員工薪金及相關開支增加。本集團的運輸成本絕對額增加是由於銷售增加所致，佔收益的比例下降是由於本集團開始改變交付方式，由客戶承擔運輸成本所致。保修費用的增加主要是由於銷售增加所致。

2009年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在收益中的比例為約12.2%(2008年：約14.4%)，同比下降約2.2%。該跌幅主要由於規模效益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研發費用、管理人員薪金、差旅費、辦公室開支及其他。

2009年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約人民幣171.3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113.6百萬元)，同比增長約50.8%。該項增加主要是由於為監管本集團的增長而擴充行政管理，在研發方面的投資力度增加，及本公司2009年上市相關費用所致。

2009年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在收益中的比例為約9.1%(2008年：約9.9%)，同比下降約0.8%。該跌幅亦由於規模效益所致。

融資成本

2009年融資成本為約人民幣3.8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21.2百萬元)。融資成本的下降主要是由於2009年3月本集團已還清所有銀行借款。

稅項

本集團的全資控股子公司三一重裝為遼寧省高新技術企業，享受稅收優惠。其2009年按1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實際稅率為6.6%(2008年：實際稅率5.4%)。所得稅從截止2008年的約人民幣12.1百萬元增加至2009年的約人民幣34.4百萬元，其中企業所得稅為約人民幣37.1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20.3百萬元)，遞延所得稅收益為約人民幣2.7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8.2百萬元)。所得稅的增長主要是由銷售增加所致。遞延所得稅明細見財務報表附註2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集團錄得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490.4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189.0百萬元)，較2008年增加約人民幣301.4百萬元。每股基本盈利由2008年的人民幣0.13元上升約146.2%至人民幣0.32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來自於經營活動及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2,865.8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59.8百萬元），包含約2,645.3百萬港幣的銀行存款。

與2008年比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約人民幣2,806.0百萬元，主要來自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505.2百萬元，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0.5百萬元，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2,302.5百萬元及匯率變動淨效應約人民幣1.2百萬元。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3,633.9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783.5百萬元）。本集團透過經營活動及融資活動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人民幣3,095.8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59.8百萬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469.0%（2008年：約164.7%）。主要由於上市募集資金致使銀行存款增加，並償清所有長短期銀行貸款。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總額為約人民幣5,458.9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3,122.3百萬元），負債總額為約人民幣1,247.2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1,547.8百萬元）。截至2009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率為約22.8%（2008年：約49.6%）。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銀行貸款，因此資本與負債比率不適用於本集團。

貿易應收賬款與應收票據

本集團2009年應收賬款為約人民幣596.0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291.5百萬元），同比增加約104.4%；本集團2009年壞賬準備為約人民幣30.3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9.8百萬元），同比增加約209.2%。

本集團應收票據2009年為約人民幣251.7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182.1百萬元），同比增加約38.2%。

本集團的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由2008年的106.8日增至2009年的126.8日。

上述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的主要因為：(1)銷售及交付予客戶的產品增加，這與業務增長一致；(2)延長了部分信譽較好且合作時間較長的客戶的貿易應收賬款的信貸期；(3)本集團處於煤機製造這個低風險的行業，因此對某些優質客戶制定了特殊的合同條款。

本集團設法對未清償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並設有風險控制部門，以將其信貸風險減至最低。同時，本集團建立了逾期貸款責任鏈體系，由高級管理層對逾期款項進行逐項分析，並跟進回款情況。

存貨

本集團2009年的存貨淨值為約人民幣558.2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373.8百萬元），主要反映了因銷售增加所導致的原材料採購及成品增加及預期對本集團產品的市場需求更大而存置更多成品。

平均存貨周轉天數由2008年的186.0日減至2009年的173.9日。原因是本集團更清楚產品的市場供應，對本集團產品的客戶需求做出更佳估計以及加強本集團的原材料及在製品的存貨控制。

質押的資產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質押票據為約人民幣81.6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31.2百萬元），銀行擔保金額為約人民幣69.0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21.7百萬元），以取得本集團之銀行信貸融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或有負債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或有負債(2008年：約人民幣18百萬元)。主要因為本年度解除對寧夏三一西北駿馬電機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三一駿馬」)的銀行借款之擔保。

資本承擔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承擔為約人民幣253.0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136.2百萬元)。該等資金主要用於購置樓宇、廠房及機器設備。

僱員及酬金政策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聘有3,045名僱員(2008年：2,431名僱員)。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僱員總成本達約人民幣138.9百萬元(2008年：約人民幣116.7百萬元)。

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內部培訓、外部培訓及送讀等，藉以改進及提升其與工作有關的技能。此外，本集團發放年終花紅，對員工為集團的貢獻及努力做出獎賞。本公司董事(以下稱「董事」)之酬金乃參考其在本集團的職務、責任、經驗及當前市場情況等而定。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而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進行。本集團的大部分資產和負債均以人民幣計算，除本集團於2009年11月25日募集資金約2,760.0百萬港幣以外。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外幣為約2,645.3百萬港幣。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遠期合同、貨幣借款或以其他方式對沖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然而本集團會監察所承受的風險，並會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貨幣風險。

對此外匯風險，本集團使用大批量採購原材料的策略來應對。提前預付採料款使採購成本下降並從而降低匯兌損失。

收購附屬公司及出售聯營公司

本集團於2009年進行的收購及出售主要包括以下：

- (1) 三一重裝於2009年5月31日將持有的三一駿馬的51%股權轉讓予三一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稱「三一集團」)，對價為人民幣141.5百萬元。有關出售事項的對價乃參考截至2009年5月31日在三一駿馬的賬面價值而定。
- (2) 於2009年7月23日，三一集團轉讓三一輸送的全部權益予三一重裝，對價為人民幣166.8百萬元。

首次公開發行募集資金的使用

本公司於2009年11月25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上市籌集資金2,760.0百萬港幣，所得款項用途詳見招股說明書。該等所得款項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以下用途動用，而餘額約2,646.0百萬港幣於2009年12月31日仍未動用，情況如下：

- 約0.6百萬港幣用作興建瀋陽經濟技術開發區新生產設施及相關基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約3.7百萬港幣用作提升及擴大本集團現有生產設施及支付建築成本；及
- 約109.7百萬港幣用作營運資金及作其他一般企業用途及支付若干上市開支。

於2010年3月，董事會已評估擴充本集團現有及新生產設施的付款時間以及銀行給予本集團持有的未動用所得款項的優惠利率偏低。在低息環境下，加上預付和大量採購本集團生產所用的原材料和零部件將有助降低採購成本，董事會認為所得款項可得以善用，而更改其用途對本集團股東有利及符合其利益。因此，於2010年3月18日，本集團董事會決議將所得款項中約665.8百萬港幣的額外金額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以及用於預付及增購原材料及零部件（包括鋼材）。

展望

由於煤炭資源消耗格局不會發生大的變化，且未來中國煤炭消費量將逐漸增長，這也就預示著煤機產品的強大需求，同時中國政府將採取一系列重大措施，如國務院《關於加快振興裝備製造業的若干意見》指出，要「發展大型煤炭井下綜合採掘、提升和洗選設備，實現大型綜合採掘、提升和洗選設備國產化」。中國政府在十一五規劃中已明確提出要建立13個億萬噸級煤炭基地、10個千萬噸級現代化露天煤礦和10個千萬噸級的安全高效礦井，以支持經濟發展。同時，要求到2010年，大、中、小煤炭的機械化率分別提升到95%、80%和40%，以提高資源的利用率以及煤礦的安全生產。此外，大力規範和整頓中小煤礦，鼓勵大型煤炭基地的建設。本集團正在增加產能以迎合需求增長，預計2010年生產和銷售均會繼續增長。

預計在2010年，本集團將逐步完成位於中國遼寧省瀋陽市經濟技術開發區開發路第25號新地盤的生產設施、辦公大樓、綜合服務中心的建設。預期新生產設施投入使用後將大大提升本集團的產能。

與此同時，本集團有強大的研發能力，是中國領先的綜合採掘機械製造商。本集團具備強大的製造能力及先進的生產系統且有能力根據客戶的全部要求供應採掘成套設備並提供一體化解決方案。本集團建立了綜合服務體系並能向客戶提供快速高效以及全方位的服務。本集團擁有一支具備行業豐富經驗的管理團隊以及技巧熟練的員工。基於以上的競爭優勢，相信本集團會有個輝煌的明天。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



ML340連採機

ZZL10000-30-50
履帶行走式液壓支架



SC15-111檢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毛中吾先生，48歲，於2009年7月2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自2009年7月至2010年4月，毛先生還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毛先生自2006年7月起一直出任三一重裝董事長，並自三一綜採及三一輸送分別於2008年5月及2009年9月成立以來一直出任執行董事。2006年7月至2010年4月曾任三一重裝總經理彼主要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及投資決定。毛先生於機械行業擁有逾二十五年經驗。

毛先生現為三一集團的非執行董事，並無於三一集團擔任任何行政職務。彼於1989年創辦三一集團，主要負責業務發展。其後曾出任三一集團旗下各附屬公司不同職位，於2000年起出任三一集團董事，於2005年6月至2006年6月獲委任為三一集團副總裁。在三一集團任職期間，毛先生獲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頒授「創業之星」榮譽。毛先生亦於2000年獲選為湖南省婁底工商聯副會長。

毛先生於1999年在新加坡國立大學接受經濟及管理學專業培訓。

梁堅毅先生，53歲，於2009年7月2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梁先生自2009年6月起一直出任三一重裝副總經理、總工程師及研究本院院長。彼亦自2008年7月及2008年5月起分別一直出任三一重裝及三一綜採的執行董事。梁先生目前並無於三一集團擁有任何權益，亦概無於三一集團出任任何職務或履行任何職能。梁先生於機械行業擁有逾二十五年經驗。

梁先生於2004年5月加入三一重裝，任副總經理及研究院院長。於1996年2月至2004年5月期間，梁先生出任三一集團副總經理，主要負責研發、質保、生產工作。梁先生目前並無於三一集團擔任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職務。於加盟三一集團之前，梁先生於1989年12月至1996年2月期間任職長沙變壓器廠工藝處，出任大型工裝設計工程師、副處長及處長。於1982年至1989年期間，梁先生於湖南省煤礦機械廠機修車間工作，並於該處出任多個職位，如技術員、技術組長、廠工藝所大型工裝設計師、科研院所副所長和所長。

梁先生於2003年獲頒中南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主修工商管理。

在三一重裝任職期間，梁先生獲頒多個獎項。因於瀋陽市推廣創新企業管理系統，於2008年獲瀋陽市工業經濟聯合會、瀋陽市企業聯合會及瀋陽市企業家協會授予「優秀企業管理工作者」稱號。2009年，梁先生亦獲瀋陽市鐵西區人民政府中共瀋陽市鐵西區委員會授予「勞動模範」稱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續)

非執行董事

向文波先生，48歲，於2009年7月2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亦自2004年1月起出任三一重裝的非執行董事。向先生於機械行業擁有逾二十年經驗。向先生現時為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三一重工」），即三一集團子公司總裁兼副董事長，負責其整體業務營運及策略規劃。

向先生於1991年加盟三一集團，主要負責生產事務及市場推廣。向先生曾任三一集團不同職務，包括三一集團副總裁、執行總裁、常務董事兼營銷部總經理、三一重工常務副總經理、總經理等。向先生亦擔任多個社會職務，如第十一屆全國人大代表、中國工程機械工業協會常務理事、湖南省工商聯合會副會長、湖南省直私營企業協會副會長，以及中國民營科技企業協會理事。向先生於1988年10月畢業於大連理工大學，取得材料系鑄造專業碩士學位。

黃建龍先生，47歲，於2009年7月2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亦自2004年1月起出任三一重裝的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於機械行業擁有逾二十年經驗。黃先生現時為三一重工董事兼副總裁，任上海三一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黃先生於1992年加盟三一集團，主要負責財務、生產及海外業務工作。黃先生曾擔任三一集團不同職務，如機械分廠廠長、超硬材料分廠廠長、三一重工計財部部長、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及總經理。黃先生曾於2007年任三一發展中東分公司總經理，於2008年任三一國際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加入三一集團前，黃先生曾於1983年至1991年期間於湖南鐵合金廠任助理工程師，並於其後出任工程師。黃先生於1983年7月畢業於中南大學金屬材料專業，獲得學士學位。2008年6月畢業於武漢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吳佳梁先生，48歲，於2009年7月2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自2004年1月起出任三一重裝的董事。吳先生於2003年加盟本集團，於2004年1月至2007年8月擔任三一重裝總經理。吳先生目前亦身兼三一集團副總裁及三一集團成員公司三一電氣有限責任公司即三一集團子公司總經理。吳先生於機械行業擁有逾十年經驗。

吳先生於1982年在航天部四川長征機械廠展開其事業，任職技術員至1985年。於1988年至1997年期間，吳先生出任多家公司之總經理，包括哈爾濱中光電氣公司、珠海天成機電設備有限公司及珠海威爾金卡有限公司。於1998年至2002年期間，吳先生於哈爾濱工業大學星河有限公司出任董事長助理駐美國代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續)

吳先生於1982年畢業於中國人民解放軍國防科學技術大學，獲頒精密機械製造學士學位，並於1987年獲哈爾濱工業大學機械工程研究班畢業。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亞雄先生，64歲，於2009年11月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許先生現任中國煤炭機械工業協會理事長。

許先生於1965年至1983年在基建工程兵第四十一支隊機電處擔任處長，並於1983年至1985年在煤炭部第二建設公司任組幹處長、黨委副書記（副廳級）。1985年至1994年期間，許先生在東北內蒙古煤炭聯合公司擔任副局長、辦公廳主任等職務。此後，許先生於1994年至2007年在煤炭工業部辦公廳、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任副主任、局長等職。2007年6月，許先生加入中國煤炭機械工業協會，並當選為理事長。

魏偉峰先生，48歲，2009年11月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魏先生現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副會長及其會籍委員會主席、獨立運作綜合企業服務公司KCS Hong Kong Limited（前身是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企業服務部及均富會計師行商務部）的董事兼上市服務部主管。

魏先生目前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方興地產（中國）有限公司及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波司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霸王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寶龍地產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

魏先生曾領導或參與多個上市、收購合併、發債等重大企業融資項目，曾為多家國有企業及紅籌公司提供監管合規、企業管治及秘書服務範疇的專業服務與支持。

魏先生1992年在美國密茲根州安德魯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2002年在香港理工大學取得企業融資碩士學位，現正在上海財經大學攻讀金融學博士。魏先生是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的資深會員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資深會員。

吳育強先生，45歲，於2009年11月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現任中國匯源果汁集團有限公司名譽顧問。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續)

彼亦為聯交所上市公司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首創置業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先生於1988年至2001年間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工作逾十二年。2004年至2006年間，他為聯交所上市公司彩虹集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的副財務總監、聯席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2006年至2010年曾擔任中國匯源果汁集團副總裁、首席財務官、公司秘書、合資格會計師。

吳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獲頒管理研究及經濟學士及環球業務管理及電子商務碩士學位。吳先生為專業會計師、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

高級管理層

周萬春先生，42歲，於2010年4月26日獲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同日，彼亦被委任為三一重裝總經理一職。周先生於1991年加盟三一集團，先後在三一集團材料工業有限公司、湖南中發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三一重工工作，分別擔任法制部長、湖南中發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三一重工副總經理。彼於2007年10月任泵送事業部常務副總經理兼營銷公司總經理。周先生於2009年2月出任三一重工副總裁兼泵送事業部常務副總經理，主管公司日常營銷服務。周先生於機械行業擁有逾二十年經驗。

周先生於澳門科技大學取得法學碩士學位，同年又在武漢大學獲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現正於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攻讀高級工商管理碩士課程。

在三一重工任職期間，周先生獲頒多個獎項，榮獲2004年度「三一人物」；2008年5月獲頒中共長沙經濟技術開發區管委會「優秀經理」；在學術研究方面，周先生開創了我國工程機械行業新的按揭模式，並在《企業家天地》等多本省級雜誌上發表文章多篇，於2003年參編《行政法與行政訴訟法2003年度司法考試名師指導》一書，周先生在機械製造、法律、金融等方面均有較深造詣。

王志強先生，36歲，為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王先生於機械行業擁有逾十年經驗。自2009年起，王先生於三一重裝出任常務副總經理職務。自2002年1月至2009年6月期間，王先生出任三一集團不同部門（如推土機研究中心、推土機事業部客戶服務部、客戶服務部綜合管理科、董事長辦公室文秘督辦部、行政本部及婁底市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續)

中源機械有限公司、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的多項職務。於2008年4月，王先生獲委任為三一集團副總經理。於加盟三一集團之前，王先生於湘潭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特種電氣研究院任職達三年半。

王先生於1994年9月至1998年7月期間於西安交通大學就讀，主修化工機械及設備。彼現正於中歐國際工商學院攻讀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

劉偉立先生，47歲，為本公司的營銷公司總經理。彼自2009年9月起出任三一輸送的董事。劉先生於機械行業擁有逾十年經驗。劉先生自2006年起出任三一重裝副總經理及營銷公司總經理。於1996年至2006年期間，劉先生於三一集團任職，出任業務員、部長及總裁助理職務。於加盟三一集團之前，劉先生於1991年至1995年期間於長沙市服裝工業公司出任經理職務，於1978年至1991年期間則於長沙第二紡織印染廠任職。

劉先生於1985年至1987年期間在中國紡織政治函授學院帶職學習，亦於2003年獲中國廣東省中山大學頒授在職經理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杜興先生，41歲，為三一重裝財務總監，自2006年起擔任該職務。杜先生於機械行業擁有逾十年經驗。於2001年至2006年，杜先生出任三一集團財務經理。加盟三一集團之前，杜先生於1999年至2001年期間在深圳康佳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廣州分公司任財務經理，於1993年至1999年期間任岳陽工程公司高級會計和審計主管。

杜先生於1993年6月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會計系並獲經濟學士學位。彼亦在上海國家會計學院學習國際金融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獲得美國亞利桑那州凱瑞商學院高級工商管理碩士。

聯席公司秘書

杜興先生，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及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有關其履歷請參閱上文「—高級管理層」一段。

甘美霞女士，42歲，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甘女士現任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卓佳」)企業服務部的高級經理，卓佳乃專門提供商務、企業及投資者綜合專業服務的環球專業服務供貨商。甘女士為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會員。甘女士現時亦出任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該兩家公司均為聯交所上市公司。甘女士在公司秘書界擁有18年以上經驗。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09年7月23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二十二章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

本集團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於2009年6月1日起進行架構重組。本公司從而成為現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本公司股份於2009年11月25日起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性質於回顧年度內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42至第43頁的財務報表內。

董事擬於2010年6月25日即將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出向於2010年6月24日名列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支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期末股息每股普通股6港仙，期末股息將以現金支付。該提議已載入財務報表，作為資產負債表中權益部份溢價的分配。

董事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港幣6仙，惟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方可作實。有關股息將從本公司的股份溢價分派。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分派符合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三日決議通過的組織章程，當中訂明股息可由本公司已變現或未變現利潤、或從董事認為毋須保留的利潤儲備中宣派及派付。當經普通決議案賦權後，亦可從股份溢價賬宣派及派付股息，或就此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可獲授權而可從其他基金或賬目宣派及派付股息，惟須受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條文規限，且緊隨分派或派付股息後，本公司須能夠支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支付到期的債項。

財務報表

本集團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第42至第45頁。

儲備

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之儲備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董事會報告書 (續)

可供分配儲備

於2009年12月31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條法例，經合併及修訂）計算，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包括股份溢價賬）為約人民幣3,815.4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109.6百萬元為建議派發的本年度末期股息。根據公司法，公司在若干情況下可從股份溢價賬向其股東作出分派。

股本

本公司股本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於當日之變化載於本財務報表附註28。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開曼法例，該無載列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規定。

購股權計劃

自本公司於2009年11月25日上市以來並無採納任何購股權計畫。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銷售總額佔本集團銷售總額約17.0%，而本集團最大客戶應佔銷售額則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5.2%。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採購總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28.1%，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應佔總採購額則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6.8%。

據董事所知，概無任何董事、彼等之聯繫人或該等主要股東擁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5%或於本集團的五大客戶及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股本權益。

銀行借貸

本集團於2009年12月31日之銀行借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捐贈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作出的慈善及其他捐贈金額約為人民幣0.3百萬元（2008年：約0.2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09年12月31日年度內，本集團擁有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402.3百萬元。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在招股章程批露的本集團土地及樓宇截至2009年8月31日之評估價值為人民幣606.3百萬元。若將



董事會報告書 (續)

該估值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納入於該等財務報表，則會有額外折舊費用人民幣1.4百萬元在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中支銷。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董事

2009年之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毛中吾先生 (主席及行政總裁) (於2009年7月23日獲委任)

梁堅毅先生 (於2009年7月23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向文波先生 (於2009年7月23日獲委任)

黃建龍先生 (於2009年7月23日獲委任)

吳佳梁先生 (於2009年7月23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偉峰先生 (於2009年11月5日獲委任)

吳育強先生 (於2009年11月5日獲委任)

許亞雄先生 (於2009年11月5日獲委任)

按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毛中吾先生、梁堅毅先生、向文波先生、黃建龍先生、吳佳梁先生、魏偉峰先生、吳育強先生及許亞雄先生各自將在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依章輪值退任董事，合資格者並將參加重新選舉。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為期三年，而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件，而任期由2009年11月25日開始，初步為期三年。

擬於即將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賠償 (法定賠償除外) 的合約。

獨立性確認書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書 (續)

董事薪酬

薪酬委員會考量並向董事會建議本公司支付董事的薪酬及其他福利。薪酬委員會定期審核所有董事的薪酬，以確保董事的薪酬及補償水平適當。董事薪酬之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8。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7頁至第22頁。

董事於合約之重大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本公司董事在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且於回顧財政年度結束時或於回顧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的任何重大合約，惟下文「關連交易」一節及財務報表附註34所披露者除外。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於同本公司或其任何共同控制實體及附屬公司存在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回顧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獲授予透過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的方式獲得權益的權利，或彼等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為作出使董事有權購買任何其他實體的該等權利的任何安排中的一方。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09年12月31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



董事會報告書 (續)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毛中吾先生(附註)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500,000,000	72.29%
向文波先生(附註)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500,000,000	72.29%
黃建龍先生(附註)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500,000,000	72.29%

附註：毛中吾先生、向文波先生及黃建龍先生因分別持有三一重裝投資有限公司（「三一投資」）8.00%、8.00%及0.08%的權益，而三一投資持有三一香港集團有限公司（「三一香港」）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毛中吾先生、向文波先生及黃建龍先生因透過彼等各自於三一香港的權益而被視為擁有本公司1,500,000,000股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2009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任何配偶或未滿十八歲子女於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其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於任何時候，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配偶及未滿十八歲子女）可獲得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09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及法團（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以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

董事會報告書 (續)

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如下：

股東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梁穩根先生 (附註1)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500,000,000	72.29%
三一投資 (附註2)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500,000,000	72.29%
三一香港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00	72.29%

附註：

1. 梁穩根擁有三一投資的58.24%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三一投資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2. 三一投資由梁穩根擁有58.24%、唐修國擁有8.75%、向文波擁有8.00%、毛中吾擁有8.00%、袁金華擁有4.75%、周福貴擁有3.50%、王海燕擁有3.00%、易小剛擁有3.00%、王佐春擁有1.00%、翟憲擁有0.60%、翟純擁有0.40%、趙想章擁有0.38%、段大為擁有0.30%及黃建龍擁有0.08%。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梁穩根被視為於三一投資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3. 三一香港由三一投資全資擁有。

公眾持股量充足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資料及董事所知，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始終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退休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受香港僱傭條例管轄的司法權區的受聘僱員設立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雇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最高為每月相關收入的20,000港幣。計劃供款即時歸屬。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附屬公司僱員均參與由有關當局設立的退休計劃。附屬公司須按僱員薪金某個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供款以支付福利。本集團對該等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所需供款。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對退休計劃的總供款人民幣10.8百萬元（2008年：人民幣8.5百萬元）自收益表中扣除。有關本集團的退休金計劃及計算基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



董事會報告書 (續)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承諾建立良好企業管治慣例及程序以加強投資者信心及本公司之問責性及透明度。因此，本公司致力達到及保持有效的企業管治慣例及程序。自其於2009年11月25日上市以來，本公司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本集團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年報第33頁至第38頁。

關連交易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關連人士簽訂以下持續交易。根據上市規則，該等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取得聯交所豁免嚴格遵守公告規定或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該等交易須遵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的申報規定。

(1) 與三一發展簽訂的經銷協議

2009年11月5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三一重裝與三一發展簽訂了一份經銷協議（「經銷協議」）。據此，三一發展同意負責在中國境外銷售三一重裝的產品，並在俄羅斯、南非、印度及烏克蘭設營銷代表負責向該等國家的客戶分銷三一重裝生產的若干煤礦機械產品。該協議期限自2009年1月1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三一重裝根據經銷協議向三一發展所供應產品的價格較三一重裝的標準零售價存在約10%的折扣，此折扣率乃預先經公平磋商釐定。有關經銷協議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內。

三一發展由三一香港、三一投資及梁穩根先生的聯繫人三一重工全資擁有，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於回顧年度期間，經銷協議項下的交易總額為人民幣2,923,000元及聯交所授出的豁免額為人民幣4,770,000元。

(2) 自SG集團購買零部件及泵

2009年11月5日，本公司與三一集團，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SG集團」）簽訂一份總協議（「總採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自SG集團的成員公司購買或促使其附屬公司購買由SG集團的成員公司生產的若干零部件（包括油缸及電機）及泵用於本公司產品的生產。該協議期限自2009年1月1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SG集團的成員公司所供零部件及泵的定價乃依據以下基準按優先次序釐定：(i)如適用，根據國家定價（包括由任何相關地方機構所定的價格）；(ii)若無國家定價，根據國家定價指引下的建議定價；(iii)若無國家定價亦無建議定價，根據市場價格；或(iv)若無以上定價或有關定價不適用時，根據對於本集團而言不遜於可自獨立第三方獲得的價格。有關總採購協議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內。

董事會報告書 (續)

三一集團乃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梁穩根先生擁有58.24%權益，故根據上市規則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於回顧年度期間，總採購協議項下的交易總額為人民幣64,321,000元及聯交所授出的豁免額為人民幣132,700,000元。

[3] 根據融資租賃安排向康富國際銷售設備

2009年11月5日，三一重裝與中國康富國際租賃有限公司（「康富國際」）簽訂一份設備銷售協議（「銷售協議」），據此，三一重裝同意向康富國際銷售設備，自2009年1月1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康富國際為一間從事提供融資租賃業務的財務公司。三一重裝與康富國際及三一重裝的一些終端客戶在背對背的基礎上簽訂了一項三方融資安排。根據該等安排，在三一重裝確定一名終端客戶後，康富國際與三一重裝簽訂一份買賣協議並同時與該終端客戶簽訂一份融資租賃協議。康富國際向三一重裝採購設備後，將按成本值向該終端客戶出售設備，而康富國際將根據融資租賃協議向該終端客戶收取利息。三一重裝向康富國際銷售設備的價格將按不遜於已向或將向獨立第三方銷售產品的價格及條款釐定。有關銷售協議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內。

康富國際由三一香港、三一投資及梁穩根先生的聯繫人三一集團持有75%股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於回顧年度期間，銷售協議項下的交易總額為人民幣374,845,000元及聯交所授出的豁免額為人民幣559,710,000元。

[4] 三一重工提供的採購服務

於2009年11月5日，本公司與三一重工訂立一份採購代理協議（「採購代理協議」），據此，三一重工同意向海外第三方供應商採購若干原材料及零部件，包括鋼板、電子產品、減速機、馬達及前後驅動橋），繼而按成本轉售予本集團，由2009年1月1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作為獲得有關服務的代價，本公司同意向三一重工支付或促使其附屬公司向三一重工支付有關成本0.5%的管理費。根據採購代理協議應付的管理費乃經公平磋商釐定，對本公司而言不遜於提供予獨立第三方的條款，釐定時所依據條款與現行市場費率及慣例相若。有關採購代理協議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內。

三一重工由三一香港、三一投資及梁穩根先生的聯繫人三一集團擁有60.73%的股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於回顧年度期間，採購代理協議項下的交易總額為人民幣46,113,000元及聯交所授出的豁免額為人民幣61,700,000元。



董事會報告書 (續)

(5) 與三一集團簽訂的互供協議

於2009年11月5日，本公司與三一集團訂立互供協議（「互供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供應或促使本集團成員公司供應預期本集團不需要但SG集團需用作生產的原材料（包括鋼板、電子產品、減速機、馬達及前驅與後驅動橋）予SG集團，而三一集團同意供應或促進SG集團成員公司供應預計SG集團不需要而為本集團生產所需的原材料（包括鋼板、電子產品、減速機、馬達及前驅與後驅動橋）予本集團，由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為期一年。本集團向SG集團供應原材料的價格及SG集團向本集團供應原材料的價格乃依據以下基準按優先次序釐定：(i)如適用，根據國家定價（包括由任何相關地方機構所定的價格）；(ii)若無國家定價，根據國家定價指引下的建議定價；(iii)若無國家定價亦無建議定價，根據市場價格；或(iv)若無以上定價或有關定價不適用時，根據不遜於可自獨立第三方獲得的價格。有關互供協議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內。

三一集團由本公司其中一名主要股東梁穩根先生擁有58.24%股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於回顧年度期間，本公司根據互供協議的年度採購總金額為人民幣5,867,000元及聯交所授予的豁免額為人民幣13,910,000元。於回顧年度期間，本公司根據互供協議向SG集團供應原材料相關的收入總額為人民幣638,000元及聯交所授予豁免額的金額為人民幣4,640,000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董事會已委聘本公司核數師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履行若干協定程序。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所履行工作向董事會發出函件，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

- (i) 已獲董事批准；
- (ii) 已按本公司定價政策進行；
- (iii) 已按監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條款訂立；及
- (iv) 並無超出年度上限金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交易乃按下列各項進行：

- (i) 於本公司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ii) 按(a)正常商業條款，或(b)倘無可資比較條款，則按不遜於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從獨立第三方取得的條款訂立；及
- (iii) 按照監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而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報告書 (續)

除財務報表附註34所披露者外，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其他交易需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須按作關連交易予以披露。

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6港仙。擬派末期股息(倘經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將於2010年6月24日支付予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自2010年6月22日(星期二)至2010年6月24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在此期間暫停股份過戶。為確定股東是否有權享有末期股息及出席本公司將於2010年6月25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證書必須不遲於2010年6月21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待股東於將於2010年6月25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擬派末期股息將支付予於2010年6月24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內之股東。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

截止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執業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告退。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以再度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毛中吾

香港，2010年4月26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承諾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式，冀能成為一家具透明度及負責任的機構，以開放態度向公司股東負責。董事會致力於遵守企業管治原則並已採納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符合法律及商業準則，專注於例如內部監控、公平披露及向所有股東負責等領域，以確保本公司所有業務之透明度及負責任。本公司相信，有效的企業管治是為股東創造更多價值之基礎。董事會將繼續不時檢討及改善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集團由有效董事會領導以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本公司已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下列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開並不得由相同人士擔任。於2009年，本公司目前並無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分開。毛中吾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負責監管本集團經營。雖然董事會認為，該等架構不會削弱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之權力及授權平衡，惟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本公司於2010年4月委任周萬春先生接替毛中吾先生出任行政總裁一職。

董事會

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即兩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之功能及職責包括根據適用法律之可能規定召開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向股東報告董事會之工作，實施股東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釐定本公司之業務計劃及投資計劃，制定本公司之年度預算及最終賬目，制定本公司之股息及花紅分派建議以及行使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細則」）及適用法律賦予董事會之其他權力、功能及職責。董事會授予高級管理層授權及責任負責本集團之日常管理及經營。董事會定期會面，以檢討本公司之財務及經營表現，並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之總體策略及政策。董事會之成員各有所長，而董事對於本集團所從業務均具備充分行業知識、豐富的企業及策略規劃經驗及／或專門技術。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本公司帶來不同的經驗及專門技術。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從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接獲年度獨立確認書。根據有關確認書之內容，本公司認為，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且彼等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性之特定指引。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所有董事可個別及獨立地與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人員接洽以履行彼等之職責，並於提出合理的要求後在適當的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所有董事亦可與公司秘書接洽，而公司秘書乃負責確保董事會的程序及一切適用規則和規例獲得遵循。議程及隨附的董事會／委員會文件可於會議召開前事先給予合理通知下分發予董事／董事委員會成員。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記錄乃詳細記錄董事會所考慮的事項及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所提出的任何事項或發表的反對意見，概由公司秘書存檔，並可供董事查閱。

本公司已購買適合及充足保險，以覆蓋董事就企業活動期間產生對董事所提出法律訴訟的責任。

董事會定期會面，以檢討本公司之財務及經營表現，並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之總體策略及政策。

主席及行政總裁

於回顧年度，毛中吾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負責監管本集團經營。董事會認為，委任毛中吾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不會削弱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之權力及授權平衡。

非執行董事

每位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2009年11月25日開始初步為期三年，而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聘書，其委任自2009年11月25日開始初步為期三年。

根據細則第84條，於每次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之三分之一董事（倘數目並非三(3)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之數目，惟不得少於三分之一）須輪值告退，惟各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作為優良企業管治常規的重要構成部分，董事會已成立以下的董事委員會，以監察本集團特定範疇的事務。各委員會的成員皆由獲邀加入委員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企業管治報告 (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按照上市規則第3.21及3.22條成立，並備有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成員定期與外部核數師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進行會晤，以審核、監督及討論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及內部控制程序，並確保管理層履行其職責建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即魏偉峰先生、許亞雄先生及吳育強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魏偉峰先生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及會計事宜經驗，故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由於審核委員會僅於2009年11月5日成立，故審核委員會於回顧年度並未召開任何會議。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甄選及委任外部核數師。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乃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於2009年11月5日成立，並備有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毛中吾先生主持，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魏偉峰先生及吳育強先生為成員。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制定薪酬政策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參考董事會不時制訂的企業目標，審閱及批准績效薪酬，並就其他薪酬相關事項提供意見。董事會預期薪酬委員會行使獨立判斷並確保執行董事並不參與釐定彼等本身的薪酬。

由於本公司僅於2009年11月25日上市，故薪酬委員會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未召開任何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認為毋須於上市後首個年度內審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2009年11月5日成立。主席為執行董事毛中吾先生，而其他兩名成員為許亞雄先生及魏偉峰先生（兩者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負責審核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和構成；就甄選董事職務候選人、委任、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會的繼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於由本公司上市日期2009年11月25日起至2009年12月31日止之期間內，提名委員會並未召開任何會議。提名委員會認為毋須於上市後首個年度內審核董事會的構成。

會議及董事出席次數

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各位董事出席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個人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毛中吾先生 (主席)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梁堅毅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向文波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黃建龍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吳佳梁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偉峰先生	1/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吳育強先生	1/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許亞雄先生	1/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條文。全體董事宣稱彼等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編製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財務報表如實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的事務狀況及本集團截至該日期止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量，並根據適用的法定規定及會計準則按持續經營基準妥為編製。有關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對財務報表所承擔之申報責任的聲明，已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核數師薪酬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本集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薪酬如下：

項目	金額 (人民幣)
首次公開發行	3,899,000
法定核數服務	1,700,000
非核數服務	556,000
總數	6,155,000

於回顧年度，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集團準備上市提供內部監控審核服務，該服務性質為非核數服務，費用為人民幣556,000元。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維持健全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本集團資產及股東利益，並定期檢討及規管本公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之效率，以確保足夠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本公司已制定適用於所有營運單位的書面政策及程序，確保內部監控的效率。本公司亦有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以達成其管理目標。該程序須不斷改善，並在2009年整個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始終使用。日常營運則委託個別部門，對其本身部門的行為及表現進行問責，並須嚴格遵守董事會制定的政策。本公司不時進行內部監控系統效率的審閱，確保其能夠符合及應對靈活及不時轉變之經營環境。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已對本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內部監控系統進行檢討及評估，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及風險管理。外聘顧問協助董事會就其業務營運及流程進行深入檢討。該檢討涵蓋財務、守規及營運監控以及風險管理機制，並與本公司之管理層及其內部核數師討論後作出評估。董事會相信，現有內部監控系統乃充分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與股東的聯繫

董事會深明與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保持明確、及時和有效的聯繫之重要性。董事會亦深知與投資者之有效溝通，乃建立投資者信心及吸引新投資者之關鍵。因此，本集團致力於保持高透明度、確保本公司投資者及股東通過刊發年報、中期報告、公佈及通函，得到準確、清晰、完整而及時的本集團資料。本公司亦在公司網站 www.sanyhe.com 刊登全部企業通訊。董事會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不時保持溝通，讓彼等得悉本集團的策略、營運、管理及計畫。董事及各委員會成員均將出席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及解答問題。股東大會上，各項重要議案須以獨立決議案方式提呈。

本公司股東大會主席會於投票方式表決一項決議案之前解釋要求及進行投票的程式。投票的結果將於大會上宣佈，並將分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上公佈。此外，本公司定期與機構投資者、財務分析師及財務媒體會晤，並即時發佈有關本公司任何重大進程之資料，從而透過雙向及高效之聯繫促進本公司之發展。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毛中吾先生
梁堅毅先生

非執行董事

向文波先生
黃建龍先生
吳佳梁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偉峰先生
吳育強先生
許亞雄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杜興先生
甘美霞女士

審核委員會

魏偉峰先生
吳育強先生
許亞雄先生

薪酬委員會

毛中吾先生
魏偉峰先生
吳育強先生

提名委員會

毛中吾先生
魏偉峰先生
許亞雄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
60樓6009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荷蘭銀行
交通銀行
招商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滙豐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廣東發展銀行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盛德律師事務所

股票代號

00631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舖

公司網址

<http://www.sanyhe.com>

投資者關係

胡濤先生
直線：+86 24 31808124
傳真：+86 24 31808050
地址：中國遼寧省瀋陽經濟技術開發區燕塞湖街31號
郵編：110027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三一重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吾等已審核第42至112頁所載三一重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當中包括2009年12月31日之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之年度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股權變動報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詮釋附註。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公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及公平地列報上述財務報表是貴公司董事的責任。是項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和維護與編製及真實及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失實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計工作對上述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41節僅向整體股東報告，而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吾等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執行審核工作。這些準則規定吾等遵守道德規範，計劃及實施審計工作以對上述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失實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審核工作涉及實施審核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金額及披露的審核證據。所選擇的審核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對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財務報表重大失實陳述風險的評估。在進行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考慮與公司編製及真實及公平地列報財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工作還包括評價董事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吾等相信，吾等獲得的審核證據是充分、適當的，已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上述財務報表已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2009年12月31日的業務狀況和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收益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18樓

2010年4月26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1,901,376	1,146,789
銷售成本		(996,219)	(612,414)
毛利		905,157	534,375
其他收入	5	50,928	23,676
銷售及分銷成本		(232,776)	(165,601)
行政開支		(171,292)	(113,621)
其他開支		(27,690)	(33,535)
融資成本	7	(3,825)	(21,247)
分佔聯營公司損益		4,325	(57)
除稅前溢利	6	524,827	223,990
所得稅開支	10	(34,395)	(12,121)
年內溢利		490,432	211,869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90,432	189,044
少數股東權益		—	22,825
		490,432	211,86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13	人民幣0.32元	人民幣0.13元
攤薄	13	人民幣0.32元	人民幣0.13元

年內已付及擬付股息之詳情均於財務報表附註12披露。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490,432	211,869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異	(1,231)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1,231)	—
年內全面總收益	489,201	211,869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89,201	189,044
少數股東權益	—	22,825
	489,201	211,869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09年12月31日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402,271	312,66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5	333,084	304,31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7	—	422,468
非流動預付款	20	34,602	20,306
遞延稅項資產	27	70,177	67,485
非流動資產總額		840,134	1,127,238
流動資產			
存貨	18	558,162	373,842
貿易應收賬款	19	565,641	281,723
應收票據	19	251,742	182,058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78,438	230,331
應收股東款項	34	—	4,427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34	—	841,261
已抵押存款	21	69,043	21,6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3,095,767	59,789
流動資產總額		4,618,793	1,995,09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票據	22	379,549	217,94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	520,773	289,076
計息銀行借款	24	—	310,000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34	—	359,396
應付稅項		54,530	18,415
產品保用撥備	25	28,994	16,801
政府補貼	26	1,021	—
流動負債總額		984,867	1,211,628
流動資產淨額		3,633,926	783,471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4,474,060	1,910,709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2009年12月31日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24	—	75,000
政府補貼	26	262,317	261,138
非流動負債總額		262,317	336,138
資產淨額		4,211,743	1,574,571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8	182,801	—
儲備	29(a)	3,919,328	1,574,571
擬派末期股息	12	109,614	—
權益總額		4,211,743	1,574,571

毛中吾
董事

梁堅毅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少數股東權益	權益總額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賬	繳足盈餘	儲備資金	匯兌波動儲備	保留溢利	擬派末期股息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附註29)	(附註29)			(附註12)			
於2009年1月1日	—	—	1,332,316	34,629	—	207,626	—	1,574,571	—	1,574,571
年內綜合全面收益總額	—	—	—	—	(1,231)	490,432	—	489,201	—	489,201
已發行及繳足股份*	—	—	—	—	—	—	—	—	—	—
資本化發行股份	132,149	(132,149)	—	—	—	—	—	—	—	—
就全球發售發行新股	44,048	2,070,299	—	—	—	—	—	2,114,347	—	2,114,347
於行使超額配發購										
股權時發行新股	6,604	310,404	—	—	—	—	—	317,008	—	317,008
股份發行開支	—	(86,297)	—	—	—	—	—	(86,297)	—	(86,297)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52,389	—	(52,389)	—	—	—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向 其當時之股東派付之 股息(附註12)	—	—	—	—	—	(197,087)	—	(197,087)	—	(197,087)
擬派2009年末期股息	—	(109,614)	—	—	—	—	109,614	—	—	—
於2009年12月31日	182,801	2,052,643 [#]	1,332,316 [#]	87,018 [#]	(1,231) [#]	448,582 [#]	109,614	4,211,743	—	4,211,743

* 根據三一香港集團有限公司(「三一香港」)(作為賣方)與本公司(作為買方)於2009年7月30日訂立之買賣協議，三一香港轉讓其於三一重型裝備有限公司(「三一重裝」)之全部權益至本公司，由本公司向三一香港以配發及發行99股股份之方式支付。

[#] 該等儲備賬組成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綜合儲備人民幣3,919,328,000元(2008年：人民幣1,574,571,000元)。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續)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少數 股東權益	權益 總額
	已發行 股本	股份 溢價賬	繳足 盈餘	儲備 資金	匯兌 波動儲備	保留 溢利	總額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於2008年1月1日	—	—	122,539	13,442	—	39,769	175,750	58,584	234,334
年內綜合全面總收益	—	—	—	—	—	189,044	189,044	22,825	211,869
注資三一重裝	—	—	1,178,016	—	—	—	1,178,016	(49,648)	1,128,368
收購三一重裝之少數股東權益	—	—	31,761	—	—	—	31,761	(31,761)	—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21,187	—	(21,187)	—	—	—
於2008年12月31日	—	—	1,332,316	34,629	—	207,626	1,574,571	—	1,574,57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524,827	223,990
調整如下：			
融資成本	7	3,825	21,247
分佔聯營公司損益		(4,325)	57
銀行利息收入	5	(4,458)	(501)
折舊	6	26,490	20,161
土地租賃預付款攤銷	6	4,824	—
政府補貼	5	(15,092)	(6,613)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6	20,508	8,553
滯銷及過時存貨撥備	6	6,607	2,688
		563,206	269,582
存貨增加		(190,927)	(133,854)
貿易應收賬款增加		(304,426)	(150,387)
應收票據增加		(69,684)	(125,951)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58,819	(186,419)
應收股東款項減少／（增加）		4,427	(2,572)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減少		860	419
貿易應付賬款及票據增加		161,609	9,27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166,142	162,295
產品保用撥備增加		12,193	11,335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減少		(535)	(355)
		501,684	(146,629)
營運所得／（所用）現金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營運所得／(所用)現金		501,684	(146,629)
已收利息		4,458	501
已付中國稅項		(972)	(1,861)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05,170	(147,989)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		(60,093)	(91,443)
收購關連人士之資產	30	(128,081)	—
購買土地租賃預付款		(12,077)	—
非流動預付款增加		(14,296)	(14,38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95,972)
收取自／(墊款予)聯營公司	17	285,327	(285,327)
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17	141,466	—
於收購時原先到期日為3個月或以上之無抵押存款增加	21	(230,000)	—
收取政府補貼	26	17,292	31,431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62)	(455,697)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2,450,240	—
上市開支		(95,798)	—
注資所得款項		—	1,128,368
新增銀行貸款		—	360,000
償還銀行貸款		(385,000)	(220,000)
已付利息		(3,825)	(22,398)
已付股息		(197,087)	—
已抵押銀行存款解除／(增加)		(47,375)	3,222
收取自／(墊支予)關連人士款項		581,346	(617,430)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302,501	631,7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807,209	28,076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789	31,713
匯兌利率變動淨值之影響		(1,231)	—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2,865,767	59,789

財務狀況表

2009年12月31日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6	2,076,417
非流動資產總額		2,076,497
流動資產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1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1,936,336
流動資產總額		1,936,533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	12,026
應付附屬公司	16	4,029
流動負債總額		16,055
流動資產淨額		1,920,478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3,996,975
資產淨額		3,996,975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82,801
儲備	29(b)	3,704,560
擬派末期股息	29(b)	109,614
權益總額		3,996,975

毛中吾
董事

梁堅毅
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2009年12月31日

1. 公司資料

三一重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9年7月23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初步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幣，分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幣的股份。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遼寧省瀋陽市經濟技術開發區燕塞湖街31號。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從事製造及銷售煤整體掘進機、綜採設備及煤礦運輸裝備。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進行之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於2009年8月28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附註16）之控股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09年11月25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三一香港及三一重裝投資有限公司（「三一BVI」）。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之準則及詮釋）、及經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且仍有效之國際會計準則和常務釋義委員會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常規編製。除另有指示外，此等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而所有金額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綜合賬目基準

根據重組而收購附屬公司乃被視為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合併會計原則編製。按此基準，本公司已自所呈列之財政期間起而非自彼等各自之收購日期起被視為其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因此，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自2009年1月1日起或自彼等各自之註冊成立日期起（以較短期間為準）之業績。於2008年12月31日之比較綜合財務狀況表已獲編製，猶如現有集團於該日已存在。

董事認為，按照上述基準編製之綜合財務報表整體上公平地呈列了本集團之業績及業務狀況。

本集團內所有公司間之交易及結餘所產生之所有收入、開支及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已於編製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1 編製基準 (續)

少數股東權益指非本集團持有而外界股東所佔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業績及資產淨值，少數股東權益在綜合收益表單獨呈報，並包含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的股本內，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按本集團的政策，本集團和少數股東的交易均列為和本集團參股者的交易處理。收購少數股東權益以實體概念方法入賬，而收購資產淨額的已付代價與賬面值的差額記錄在權益內。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本集團已於編製本年度財務報表時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因此引起之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政策及作出額外披露之若干情況外，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修訂本)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單獨財務報表 — 於附屬公司、 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歸屬條件 及註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改善有關金融 工具之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經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 (修訂本)*	經營分部 財務報表之呈列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附錄收入 — 釐定一間實體是否 以當事人或代理行事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 (經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借貸成本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 —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修訂本)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重新評估嵌入式 衍生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嵌入式衍生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造協議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於海外業務淨投資之對沖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自客戶轉讓資產 (自2009年7月1日起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善 (2008年10月)	修訂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包括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善 (於2009年5月頒佈) 內。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續)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主要影響載列如下：

(a)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單獨財務報表 —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要求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的全部股息均於母公司獨立財務報表中的損益表內確認。收購前和收購後的利潤不再需要區別。然而，這些股息支付要求本公司考慮是否有減值跡象。該修訂本須追溯應用。由於本集團並非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首次採納者，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不適用於本集團。

(b)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歸屬條件及註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闡明歸屬條件僅為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其他任何條件均為非歸屬條件。倘非歸屬條件在實體或對方的控制下未能得到滿足導致獎勵不能歸屬，則該情形視之為註銷。本集團未訂立任何取得非歸屬條件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計劃，故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c)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改善有關金融工具之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規定須額外披露公允值的計量及流動資金風險。以公允值入賬的項目的公允值計量劃分為三個層次，要求按照其以公允值確認的所有金融工具的數據來源分別披露。此外，現在第三項公允值計量以及公允值各層次之間的重大轉撥需要作出期初與期末結餘的對賬。此等修訂本亦釐清了有關用作流動資金管理的衍生交易及資產的流動資金風險披露的要求。由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以公允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不適用於本集團。流動資金風險會於財務報表附註36內披露。

(d)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指定實體須根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所知悉實體成份之資料以分配資源至分部並評估其表現而呈報其經營分部之資料。該準則亦要求披露由分部所提供之有關產品及服務之資料、本集團營業之地理分佈及本集團來自主要客戶之收入。本集團認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釐定之經營分部與之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4號識別之業務分部相同。該等經營分部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續)

(e)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經修訂) 引進財務報表呈列與披露之變更。該經修訂準則將所有者與非所有者之權益變動予以區分。權益變動表僅包括與所有者交易之詳情，至於一切非所有者之權益變動，則以單一行呈列。此外，該準則引進全面利潤表，要求將損益內確認之全部收支項目，連同直接在權益內確認之所有其他已確認收支項目，以單一報表或兩份相連報表之方式呈列。本集團選擇了呈列兩份報表。

(f)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附錄收入 — 釐定一間實體是否以當事人或代理行事

指導已被添加到附錄 (伴隨準則)，以確定集團是否作為當事人或作為代理。考慮特徵為集團是否(i) 有提供商品或服務的基本責任，(ii) 有存貨風險，(iii) 有建立價格的決定權和(iv) 承擔信貸風險。本集團根據這些標準評估了其收入安排，並得出結論是在所有方面都作為當事人。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g)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 (經修訂) 借貸成本

經修訂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要求對直接歸屬於符合條件的資產的購置、建造或生產的借款費用進行資本化。由於本集團現時借貸成本政策已配合經修訂準則的要求，因此，該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h)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 —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修訂本) 為可沽售金融工具及須於清盤時承擔特定責任的工具提供有限範圍的豁免，該等工具若具備若干指定特徵，可歸類為權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要求披露該等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歸類為權益的責任的若干資料。由於本集團目前並無此等金融工具或責任，故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續)

(i)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重新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嵌入式衍生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修訂本) 要求一個實體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是否必須與主合約分開，當該實體從按公平價值計量且將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類別重新分類出混合金融資產。這項評估於有關實體首次成為有關合約的訂約方和更改合約條款導致該合約原本要求的現金流量出現大幅變動之較後日期存在的情況進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正為，如果一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不能單獨計算，整個混合工具必須全部繼續列為按公平價值計量且將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類別。該修訂之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影響。

(j)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客戶忠誠計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規定，授予客戶的忠誠獎勵額乃銷售交易一部份，須作為銷售交易的一個獨立組成部份列賬。已收銷售交易代價會在忠誠獎勵額與銷售的其他組成部份之間進行分配。分配至忠誠獎勵額的款項乃參考其公平價值釐定，並於獎勵獲履行前或該責任因其他原因解除前列作遞延項目。由於本集團現無客戶忠誠獎勵計劃，因此該詮釋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影響。

(k)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房產建造協議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解釋了何時以及在什麼情況下一項房屋建造協定應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同入賬作為房屋建造合同或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確認為銷售或服務合同。此詮釋不會對本集團的建造活動的會計處理造成影響。

(l)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提供了對境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進行會計處理的指引。其中包括澄清(i)對沖會計處理僅適用於境外業務與母公司實體的功能貨幣間產生的匯兌差額；(ii)集團內任何實體均可持有的對沖工具；及(iii)於出售境外業務時，有關投資淨額及已被認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兩者的累積收益或虧損，須作為重新分類調整於損益表重新分類。由於本集團現時並未就境外業務投資淨額進行對沖，故該詮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續)

(m)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自客戶轉讓資產 (自2009年7月1日起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為自客戶收取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或收取收購或建造該等項目之現金的收受者提供會計處理指引，惟該等資產當時必須用於連接客戶與網絡或持續提供商品供應或服務，或兩者兼而有之。由於本集團現時並無有關交易，故該詮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n) 於2008年5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首次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對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提出修訂。除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計劃出售附屬公司之控制權 (於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外，本集團從2009年1月1日起已採納所有修訂本。採納若干其中修訂本可能導致會計政策有所變更，但概無該等修訂本預期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財務影響。最適合本集團之主要修訂本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刪去了關於「利息收入總額」作為財務費用的組成部份。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澄清了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持作買賣的資產及負債，不會於財務狀況表中自動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公允值與出售成本的差額」取代「淨售價」項目，而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可收回金額為資產之公允值與出售成本的差額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此外，在正常租賃期滿後出售的持有待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應當在租賃期滿日轉入存貨以持有待售。

- 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政府補助及披露政府援助：規定日後批授的零息或利率低於市場利率的政府貸款，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及計量，而較低利息的利益將入賬列作政府補助。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規定在母公司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將一子公司按公允值於獨立財務報表列賬情況下，於該子公司其後分類為持作出售時沿用此項處理方法。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說明就減值測試而言，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是一項單一資產，概不會於載入投資餘額的商譽中獲獨立分配減值。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續)

(n) (續)

-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當折現現金流用於估計「公允值與出售成本的差額」時，須另行披露（如所用折扣率及增長率），與折現現金流用於估計「使用中價值」時要求的披露一致。
-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當本集團有權獲得商品或已經收到服務時，廣告促銷活動的支出確認為一項開支。

在極少情況下，有關，若有說服性證據以支持採用直線法以外的方法對無形資產進行攤銷的指引已被刪除。本集團重新評估了其無形資產的有效使用年限並據此認為直線攤銷法仍然適用。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i)載列視為不會導致重新歸類為或自以公允值計量並計入損益類別分出有關的情況變動次數；(ii)按分部水平移除有關對沖工具的指定；及(iii)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會計指引第AG8段適用時，要求於終止公允值對沖會計處理將經修訂實際利率（並非原實際利率）用於重新計量對沖項目。
-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修改了此項範圍，以將在未來建設或開發的物業作為投資物業劃分到投資物業當中。本集團已在有關修訂本自2009年1月1日生效期應用。本集團並無將在未來建設或開發的物業作為投資物業。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集團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⁶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金融工具：呈報 — 供股的分類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 — 合資格對沖項目 ¹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對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的修訂 — 預付最低資金要求 ⁵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分派非現金資產予擁有人 ¹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清償財務負債 ⁴
包括於於2008年5月頒佈的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的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本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計劃出售於附屬公司之控股權益 ¹

除上述者外，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改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09》，當中載有對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主要為了刪除不一致條文及釐清措辭。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的修訂均於2009年7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而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則於2010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儘管各準則或詮釋均存在獨立的過渡性條文。

¹ 於2009年7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0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0年2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10年7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11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2013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正評估此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首次應用時之影響。截至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可能導致新訂或經修訂披露，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的實體。附屬公司的業績會綜合入賬至本公司收益表，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限。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列賬減任何減值虧損。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並不屬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而本集團於其中長期擁有一般不少於20%股份投票權權益，並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的實體。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乃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根據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的部分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收購後業績及儲備已分別列入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儲備內。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交易所產生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按照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對銷，惟未變現虧損可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時除外。

超出業務合併成本的部分

本集團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允值淨額中的權益超出收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成本的部分(曾稱為負商譽)，於重新評估後即時於合併收益表內確認。

有關收購聯營公司的超出部分於收購投資期間計入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非金融資產減值

如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須就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不包括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商譽及金融資產)，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或公允值減銷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計算，並就個別資產而釐定，除非有關資產並無產生在頗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類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而釐定。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可反映貨幣時間價值的現時市場評估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收益表於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中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續)

於每個報告日均會就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進行評估。倘存在任何上述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僅當用於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所改變時，先前就商譽以外的資產所確認的減值虧損方可撥回，但撥回的金額不可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確認該資產的減值虧損的情況下資產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撥回的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收益表。

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方會被認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a) 有關方直接或間接透過一名或多名中介人(i)控制本集團，或受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受共同控制；(ii)擁有本集團的權益，讓其可對本集團實施重大影響力；或(iii)可共同控制本集團；
- (b) 有關方為聯營公司；
- (c) 有關方為本集團或其控股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d) 有關方為(a)項或(c)項所述人士的直系親屬；
- (e) 有關方乃(c)項或(d)項所述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或受其重大影響力，或於其擁有重大投票權的實體；或
- (f) 有關方為就本集團（或屬本集團關連人士的實體）的員工福利設立的終止僱用後福利計劃。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使資產達致其擬定用途的運作狀況及地點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所產生的支出（例如維修及保養費用），一般於其產生期間從收益表中扣除。在符合確認條件的情況下，大型檢驗的開支於資產的賬面值資本化為重置資產。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分須分段重置，則本集團將該等部份確認為獨立資產，並設定特定的可使用年期及折舊。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續)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按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主要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就此而言所使用的剩餘價值如下：

	估計 可使用年期	剩餘價值
樓宇	20年	3%
廠房及機器	10年	3%
辦公及其他設備	8.33年	3%
車輛	8.33年	3%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各部分有著不同的可使用年期，該項目的成本將作合理分配，而每部分將個別計提折舊。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於每個財政年度末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時候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其使用或出售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被終止確認的資產因其出售或報廢而產生的任何損益，為有關資產的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於該資產終止確認的年度計入收益表。

在建工程指在建廠房及機器，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不會計提折舊。成本包括建設期間的直接建設成本。在建工程於完工並可使用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於產生時在收益表中扣除。

開發新產品的項目所產生的開支僅當本集團可說明完成無形資產使其可供使用或銷售在技術上的可行性、其完成有關項目的意向及使用或出售該資產的能力、該資產未來如何產生經濟利益、具有完成有關項目的資源及有能力於開發期間可靠計量開支時方予資本化，並作遞延處理。不符合此等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經營租約

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然由出租人擁有的租約列為經營租約。倘本集團為出租人，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租賃的資產乃計入非流動資產，而根據經營租約應收的租金按租期以直線法計入收益表。倘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約應付的租金按租期以直線法於收益表扣除。

經營租約項下預付土地租金初步按成本列賬，其後按租期以直線法確認。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的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的分類。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以公允值計算。

所有一般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一般買賣指須按照市場規定或慣例所設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貸款。

隨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計量如下，視乎彼等的分類而定：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的付款，但在活躍市場中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資產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攤銷成本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且包括為實際利率及交易成本的組成部分的費用。該等貸款及應收款項終止確認、出現減值或進行攤銷時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收益表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隨後計量 (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或 (如適用) 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 在下列情況下將終止確認：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將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轉讓予第三方，但根據一項「轉付」安排有責任在無重大延誤的情況下向第三方悉數支付所收取的現金流量；及或(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付安排，但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項資產將確認入賬，條件為本集團須持續涉及該項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將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持續涉及指本集團就所轉讓資產作出的一項保證，以該項資產的原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的代價數額上限 (以較低者為準) 計算。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已出現減值。倘且僅倘因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的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存在客觀減值跡象 (一項已發生的「虧損事件」)，而該項虧損事件對該項或該組財務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造成的影響能可靠地估計，則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會被視為減值。減值證據可包括一名或一組借款人正面臨重大經濟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得到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對個別重要的金融資產是否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進行單項評估，以及對單項不重要的金融資產是否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進行單項或整體評估。如本集團認為並無客觀證據顯示個別已評估金融資產出現減值，不論屬重大與否，均列入信貸風險特性相若的一組金融資產內，並進行整體減值評估。個別評定出現減值並已經或會繼續確認減值虧損的資產，均不作整體減值評估。

如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則減值虧損金額按該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以金融資產的初始實際利率（即初步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如貸款附帶浮動利率，則計算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當時的實際利率。

有關資產的賬面值可透過直接調低或透過撥備賬作出調低，而減值虧損金額於收益表確認。利息收入在削減的賬面值中持續產生，並採用計算減值虧損時用以貼現未來現金流量之利率累算。如預期貸款及應收款項實際上無法收回，則連同任何相關準備一併撇銷。

以後期間，若估計減值虧損金額因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而增加或減少，則透過調整備抵賬增加或減少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若未來撇銷其後收回，則該項收回計入收益表。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負債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及貸款及借款（如適當）分類為金融負債。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釐定金融負債的分類。

所有金融負債以公允值進行初始計量，而貸款和借款則須在此基礎上額外增加可直接歸屬的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連人士款項及計息貸款及借款。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負債 (續)

隨後計量

金融負債按以下分類進行計量：

貸款和借款

於初步確認後，付息貸款和借款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除非折現影響非屬重大，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時，收益及虧損於收益表並透過以實際利率攤銷程序確認。

攤銷成本乃經考慮取得時之任何折價或溢價以及實際利率組成部份之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額包含在收益表的融資成本中。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償付債務的責任被履行或取消或屆滿時，金融負債須被終止確認。

倘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貸方授予條款迥異的其他債項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經重大修訂，則該等變更或修訂被視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並確認新負債，各賬面值的差額於收益表確認。

金融工具對銷

倘若現時存在一項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對銷已確認金額，且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債務，則金融資產及負債均可予對銷，並將淨額列入財務狀況表內。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乃以加權平均基準釐定，若為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物料、直接人工及適當比例的間接製造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按估計售價減達至完成及出售所需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服務合約

提供服務的合約收入包括議定合約金額。提供服務的成本包括直接參與提供服務人員的勞工及其他成本，以及相關間接成本。

提供服務所得收入按交易完成百分比確認，惟有關收入及估計完成所需成本須為可準確計量。倘合約的後果不能可靠地衡量，則收入僅按所招致之開支可收回而確認。

一旦管理層預期出現虧損時，則就可預見虧損計提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及期限較短（一般不超過購買後三個月）的活期存款，減去須於要求時償還、作為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財務狀況報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定期存款。

撥備

當由以往事項而引致須承擔現時的責任（法定或推定）很可能導致未來資源外流，且該項責任的金額能可靠評估時，方可確認撥備。

當折現的影響重大時，撥備的確認金額乃清償債項所需的預期未來開支於結算日的現值。隨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折現現值會計入收益表的融資成本內。

就本集團就若干產品授予的產品保證作出的撥備，根據銷量及過往返修率水平的經驗確認，並折現至現值（如適用）。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非於損益表確認的事項相關的所得稅不在損益表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或者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基於截至報告期末已頒布或實質上頒布的稅率（及稅法）並參考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解釋及普遍情況，現時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和負債按預期可收回或支付予稅務機構的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乃使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作財務申報用途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性時差異作出撥備。

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除非：

- 遞延稅項負債來自於一項非業務合併交易中初步確認的一項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之時，既不影響會計溢利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乃關乎於附屬公司及一家聯營公司投資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惟暫時性差額的逆轉時間可予控制，且暫時性時差異不可能於可見將來逆轉。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所得稅 (續)

就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以將來有應課稅溢利用於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及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為限，除非：

- 遞延稅項資產關乎因資產或負債於一項非業務合併交易中被初步確認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並於交易進行時既不影響會計溢利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乃關乎附屬公司一家聯營公司投資的應課稅暫時性時差，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僅限於暫時性時差異可能於可見將來逆轉而且將來有應課稅溢利用於抵銷可確認的暫時性差額。

於各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減低至不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全部或部份抵銷可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為止。相反，過往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將於每個結算日再被評估，並在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份可用遞延稅項資產時被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依據報告期末有效或可確認有效的稅率（及稅法），按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期間的預期適用稅率計算。

倘若存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可將有關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局的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以及遞延稅項抵銷，則對銷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

政府補貼

倘能合理肯定能收到補貼及遵循補貼的所有相關條件，政府補貼會按公允值確認。倘補貼與開支項目相關，會在按擬用以彌償本集團成本的期間以系統化基準確認為收入。倘補貼是跟資產相關，公允值會記入遞延收入賬目，並於有關資產預期可用年期內在收益表以數額相等的年度款項發放為收入。

收益確認

收益於本集團將可獲得經濟利益及該收益能可靠地計算時按下列基準確認入賬：

- (a) 出售貨品所得收益於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歸予買方後確認入賬，惟本集團須對該等貨品已再無參與任何涉及所有權的管理，亦對已售貨品再無任何有效控制權；及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收益確認 (續)

- (b) 按全部完成基準提供服務所得收益，如上文「服務合約」的會計政策所進一步闡述；
- (c) 在租賃期按時間比例基準所得的租金收入；
- (d) 利息收入以應計基準按金融工具的估計年期用實際利率方式將未來估計的現金收入折扣計算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

僱員退休福利

根據中國的規定及法規，本公司在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按當地政府預定的僱員基本薪金若干百分比為所有中國僱員向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供款。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負責一切向退休僱員支付退休福利的責任，除每年供款外，本集團在實際退休福利支付及其他退休後福利方面並無其他責任。

僱員退休福利的成本會於產生期間在收益表確認為開支。

借款成本

因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需於一段長時間方能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者)而直接產生的借款成本撥充該等資產的部份成本。倘資產已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則該等借款成本將會停止撥充資本。將有待用於合資格資產的特定借款作臨時所賺取的投資收入乃從可撥充資本的借款成本中扣除。若已借取非特定用途的資金，並用以取得合資格的資產，則用於個別資產的開支以5.69%及6.33%的資本化率予以資本化。

股息

董事建議的股息在資產負債表的權益項目中列作保留溢利的一項獨立分配，直至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為止。當股息獲股東批准及宣派時，均確認為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外幣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將港幣(「港幣」)作為其功能貨幣。中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由於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營運，人民幣被用作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外幣交易最初以交易當日的適用功能貨幣匯率記錄入賬。以外幣列值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則按報告期間末的適用功能性貨幣匯率再次換算。所有差額均計入收益表內。以外幣列值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乃按最初進行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列值及按公允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須按釐定公允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於綜合時，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間末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而彼等的收益表按本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重新換算時所產生的外匯差額直接於股本部分另行直接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中國大陸以外的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現行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中國大陸以外的附屬公司隨後於本年度產生的現金流量按本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之財政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報告期末所呈報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之報告金額及或然負債披露之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由於有關假設和估計之不確定因素，可導致須就未來受影響之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除涉及估計之項目外，管理層作出下列對財務報告內已確認金額構成最重大影響之判斷：

投資物業及自置物業兩者間之分類

本集團決定其物業是否屬投資物業，並制定了有關判斷基準。投資物業為用於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或上述兩者)。因此，本集團對物業可否產生現金流量的評估，大致獨立於本集團持有的其他資產。若干物業包含部分持作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及部分持作生產，或提供商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如該等部分可獨立出售，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分開入賬。倘該等部分不可獨立出售，該物業(僅在物業的極少部份持作生產，或提供商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情況下)則列作投資物業。會就個別物業判斷物業是否因輔助服務極為重要而不被列為投資物業。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

下文討論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結算日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因素於下個財政年度極有可能會導致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本集團會於各財政年度末評估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資產減值。倘有跡象顯示未必能收回賬面值，將對資產作減值測試。倘已使用在用價值計算，須估計獲分配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再選擇合適貼現率為該等現金流量計算現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或適用貼現率的改變將使過往的估計減值撥備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為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等項目的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本集團已考慮多項因素，如因生產改變或改進引致技術或商業過時、或因產品或服務的市場需求改變、資產的預期使用情況、預期物理損耗及損毀、資產的維修保養及資產受法律或其他類似限制使用。資產的可用年期估計是根據本集團對相同用途的相似資產的經驗作出。倘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跟先前的估計不同，則會作出額外折舊。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會於每個財政年度末根據情況變動作出檢討。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未動用稅項虧損而確認，惟以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扣減虧損為限。在釐定可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數額時，管理層須根據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溢利的時間及數額連同未來稅項計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產品保修撥備

本集團向售予客戶的產品提供一年保修，有瑕疵的產品可修理或更換。保修撥備的金額根據銷量及修理與退貨水平的過往經驗估計。估計基準按持續基準進行檢討並適時修訂。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是根據存貨的估計可變現淨值而作出的。撇減評估涉及管理層對市況所作的判斷及估計。倘實際金額或將來預計有別於原本的估計，該等差異會影響存貨的賬面值並會在該估計改變的期間作出存貨撇減／回撥。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 (續)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本集團透過根據信貸記錄及現行市況評估其可收回性而估計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此要求使用估計及判斷。適用於應收貿易賬款之撥備 (倘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動) 指示該等結餘可能不可收回。倘預期與原先估計有差異, 該等差異將影響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 而有關估計於該期間之減值虧損則有變動。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重估撥備。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 本集團依據其產品經營單一業務單位, 其單一可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重型裝備分部生產綜合掘進機械、綜採成套設備及礦用運輸車輛。

以上可呈報經營分部並非合計其他經營分部而成。

有關產品的資料

兩種主要產品的收益如下: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掘進機械	1,521,816	1,025,368
綜採成套設備	205,907	—
	1,727,723	1,025,368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逾90%收益來自中國大陸客戶, 加上本集團的全部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均位於中國大陸, 故此並無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 (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 乃指所售貨品及所提供服務的發票淨值, 並已扣除有關退貨及貿易折扣。

收益及其他收入的分析如下:

	附註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銷售貨品		1,889,856	1,138,852
提供之服務		11,520	7,937
		1,901,376	1,146,789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4,458	501
廢材銷售溢利		28,854	13,513
政府補貼	26	15,092	6,613
其他		2,524	3,049
		50,928	23,676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附註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991,946	595,330
所提供服務之成本		4,273	3,736
折舊	14	26,490	20,161
土地租賃預付款攤銷	15	4,824	—
核數師酬金		4,920	266
保修撥備	25	36,126	23,081
研發成本		61,092	43,707
經營租賃項下的最低租賃付款：			
員工宿舍		1,465	2,245
倉庫		358	297
		1,823	2,54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金		128,130	108,220
退休計劃供款		10,776	8,513
		138,906	116,733
其他開支：			
匯兌差異淨額		575	22,294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19	20,508	8,553
滯銷及過時存貨撥備	18	6,607	2,688
		27,690	33,535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7. 融資成本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3,825	24,695
減：資本化利息	—	(3,448)
	3,825	21,247

8. 董事酬金

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	—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672	1,043
退休計劃供款	42	42
	714	1,085
總額	714	1,085

退休計劃供款乃指本公司向由中國政府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進行法定供款，乃根據董事薪金的若干百分比釐定。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年內，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袍金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許亞雄先生	27	—
魏偉峰先生	27	—
吳育強先生	27	—
	81	—

於年內，並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8. 董事酬金 (續)

(b) 執行及非執行董事

	薪金、津貼及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酬金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毛中吾先生	—	28	14	42
梁堅毅先生	—	500	14	514
	—	528	28	556
非執行董事：				
向文波先生	—	—	—	—
黃建龍先生	—	—	—	—
吳佳梁先生	—	63	14	77
	—	63	14	77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毛中吾先生	—	230	14	244
梁堅毅先生	—	597	14	611
	—	827	28	855
非執行董事：				
黃建龍先生	—	—	—	—
向文波先生	—	216	14	230
	—	216	14	230

於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2008年：零)的安排。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本集團於年內的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	764	855
非董事	1,202	811
	1,966	1,666

於年內上述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160	770
退休計劃供款	42	41
	1,202	811

薪酬屬於以下範圍的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的數目如下：

	本集團	
	2009年	2008年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3	3

於年內，本集團並無支付薪酬予其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的任何一名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賠償。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於年內的任何薪酬。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10.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營運的司法權區所產生或賺取的利潤，按實體基準支付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或賺取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2007年3月16日舉行的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獲通過，並於2008年1月1日起生效。新企業所得稅法引入多項大範圍變動，包括但不限於統一內資及外資企業所得稅率為25%。

根據《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國發[2007]第39號）的規定，原享有減免稅率的企業由2008年1月1日起5年內逐步過渡到法定稅率；享有企業所得稅率15%的企業，其後於2008年按18%繳稅、2009年按20%繳稅、2010年按22%繳稅、2011年按24%繳稅及2012年及以後按25%繳稅。

就此而言，三一重裝須於2008年按9%、2009年按1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2010年享有11%、2011年享有24%及2012年享有25%的稅率。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即期 — 中國大陸 年內支出	37,087	20,276
遞延 (附註27)	(2,692)	(8,155)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34,395	12,121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10. 所得稅 (續)

使用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在地區的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適用的所得稅支出／（抵免）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抵免）對賬，以及適用稅率與實際稅率對賬如下：

	本集團			
	2009年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524,827		223,990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31,207	25	55,998	25
須繳納較低法定所得稅率的實體	(88,627)	(16.9)	(32,019)	(14.3)
聯營公司應佔損益	(1,081)	(0.2)	14	—
不可扣稅開支	10,686	2.0	6,661	3.0
變現暫時性差異時稅率變動的稅務影響	(518)	(0.1)	(2,024)	(0.9)
研發費用超額抵扣	(7,636)	(1.4)	(16,509)	(7.4)
獲授之稅務優惠	(18,003)	(3.4)	—	—
未確認稅項虧損	8,367	1.6	—	—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支出	34,395	6.6	12,121	5.4

11.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包括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內處理之虧損人民幣23,261,000元（附註29(b））。

12. 股息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特別股息	197,087	—
建議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6港仙	109,614	—
	306,701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12. 股息 (續)

人民幣197,087,000元之股乃獲得三一重裝之擁有人於2009年2月13日批准及宣派，而該等股息已於2009年3月支付。

董事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港幣6仙，惟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方可作實。有關股息將從本公司的股份溢價分派。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分派符合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三日決議通過的組織章程，當中訂明股息可由本公司已變現或未變現利潤、或從董事認為毋須保留的利潤儲備中宣派及派付。當經普通決議案賦權後，亦可從股份溢價賬宣派及派付股息，或就此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可獲授權而可從其他基金或賬目宣派及派付股息，惟須受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條文規限，且緊隨分派或派付股息後，本公司須能夠支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支付到期的債項。

13. 本公司之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計算，已作出調整以反映年內的供股影響，故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1,553,972,603股(2008年：1,500,000,000股)。

用於計算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目包括本公司之備考已發行股本1,500,000,000股股份，包括：

- (i) 100股已發行及繳足股份(附註28(b))；及
- (ii) 資本化發行1,499,999,900股股份(附註28(d))。

用於計算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目包括於本公司股份於2009年11月25日在聯交所上市後50,684,932股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目及於2009年12月11日行使超額配發購股權(定義見附註28(f))後而發行之3,287,671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目以及上述1,500,000,000股普通股。

於截至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未作出攤薄調整，皆因於該等年度內並無發行具潛在攤薄性之普通股。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辦公及					總計
	樓宇	廠房及機器	其他設備	汽車	在建項目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09年12月31日						
於2008年12月31日及 2009年1月1日：						
成本	158,397	132,774	17,576	23,402	18,636	350,785
累計折舊	(12,171)	(16,778)	(4,288)	(4,879)	—	(38,116)
賬面淨值	146,226	115,996	13,288	18,523	18,636	312,669
於2009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146,226	115,996	13,288	18,523	18,636	312,669
添置	88,068	28,012	5,391	8,065	74,240	203,776
出售*	(87,684)	—	—	—	—	(87,684)
年內折舊撥備	(7,311)	(13,977)	(2,229)	(2,973)	—	(26,490)
轉撥	10,997	—	—	—	(10,997)	—
於2009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150,296	130,031	16,450	23,615	81,879	402,271
於2009年12月31日：						
成本	157,404	160,720	22,967	31,466	81,879	454,436
累計折舊	(7,108)	(30,689)	(6,517)	(7,851)	—	(52,165)
賬面淨值	150,296	130,031	16,450	23,615	81,879	402,271

包括在物業、廠房及設備於2009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內有資本化利息人民幣6,714,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6,714,000元)。

本集團的樓宇位於中國大陸。

* 該等樓宇於2009年5月按賬面淨值出售予三一集團有限公司(「三一集團」)，及隨後，三一集團將該等樓宇撥歸於2009年7月23日獲本集團收購其全部權益的三一集團瀋陽煤礦輸送設備有限公司(「三一輸送」)。有關交易的其他詳情乃載於附註30。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本集團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項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08年12月31日						
於2007年12月31日及 2008年1月1日：						
成本	109,565	102,009	10,082	14,046	28,983	264,685
累計折舊	(6,750)	(5,943)	(2,623)	(2,639)	—	(17,955)
賬面淨值	102,815	96,066	7,459	11,407	28,983	246,730
於2008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102,815	96,066	7,459	11,407	28,983	246,730
添置	4,060	24,602	7,494	9,356	40,588	86,100
年內折舊撥備	(5,421)	(10,835)	(1,665)	(2,240)	—	(20,161)
轉撥	44,772	6,163	—	—	(50,935)	—
於2008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146,226	115,996	13,288	18,523	18,636	312,669
於2008年12月31日：						
成本	158,397	132,774	17,576	23,402	18,636	350,785
累計折舊	(12,171)	(16,778)	(4,288)	(4,879)	—	(38,116)
賬面淨值	146,226	115,996	13,288	18,523	18,636	312,669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15.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304,310	304,310
添置	40,524	—
年內確認	(4,824)	—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340,010	304,310
包括在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	(6,926)	—
非即期部分	333,084	304,310

為與2009年預付土地租賃預付款之披露保持一致，將2009年1月1日非即期預付款之賬面價值人民幣304,310,000元重分類至本科目。該重新分類對本集團之淨利及權益無影響。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仍在就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393,000元租賃土地申請土地使用權証（2008年12月31日：未取得土地使用權証之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04,310,000元）。

本集團的租賃土地根據中期租約持有並位於中國大陸。

16.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公司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2,076,417

計入本公司流動負債人民幣4,029,000元之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於要求時或一年內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16.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續)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及 經營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 股款／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三一重裝*	中國／中國大陸 2004年1月13日	人民幣 1,627,770,000元	100	—	製造及銷售煤整體 掘進機、綜採設備 及煤礦運輸裝備
三一重型綜採成套 裝備有限公司 (「三一綜採」)*	中國／中國大陸 2008年5月20日	人民幣 100,000,000元	—	100	製造及銷售煤整體 掘進機、綜採設備 及煤礦運輸裝備#
三一輸送	中國／中國大陸 2008年9月25日	人民幣 166,800,000元	—	100	製造及銷售重工業 設備#

* 該等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

該等公司尚未開始營業。

年內，本集團向三一集團(本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收購三一輸送。此收購之進一步詳情均載入財務報表附註30。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17. 於聯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	137,14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285,327
	—	422,468

本集團於2008年12月31日應收其聯營公司的未償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於要求時償還。

本集團於2008年12月31日應支付其聯營公司的未償還款項已於附註22披露。

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及經營地點 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款/ 註冊股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三一駿馬	中國/中國大陸 2000年8月21日	人民幣 216,807,298元	—	51*	製造及銷售 採煤器械

* 三一重裝於2007年收購三一駿馬51%股權。本集團於三一駿馬的控制權受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所限制。

於2009年5月31日，三一重裝向三一集團出售三一駿馬的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41,466,000元，即投資項目的賬面值。該項出售並無導致任何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17. 於聯營公司權益 (續)

下表闡述本集團聯營公司摘錄自其管理賬目的財務資料概要：

三一駿馬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收益 人民幣千元	溢利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09年5月31日止五個月	501,792	209,467	169,177	8,480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745,192	476,288	292,475	(112)

18. 存貨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77,863	155,359
在製品	132,233	81,315
製成品	259,872	142,367
	569,968	379,041
減：滯銷及過時存貨撥備	(11,806)	(5,199)
	558,162	373,842

滯銷及過時存貨撥備變動如下：

	附註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5,199	2,511
年內支出	6	6,607	2,688
於12月31日		11,806	5,199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1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595,973	291,547
減值	(30,332)	(9,824)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565,641	281,723
應收票據	251,742	182,058

本集團一般要求其客戶於銷售交易的不同階段付款，然而，本集團會向付款記錄良好的老客戶給予若干信貸期。各客戶的信貸期乃按個別情況釐定，並載於銷售合約（如適用）。

本集團擬對未償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於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按發票日期為基準及經扣除減值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60日內	376,308	113,088
61日至90日	46,735	41,376
91日至180日	30,944	63,445
181日至360日	95,787	44,811
1年以上	15,867	19,003
	565,641	281,723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1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續)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附註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9,824	1,271
年內支出	6	20,508	8,553
於12月31日		30,332	9,824

上述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撥備中，包括於撥備前的賬面值人民幣20,508,000元（2008年：人民幣8,553,000元）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撥備人民幣20,508,000元（2008年：人民幣8,553,000元）。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面對財政困難或拖欠付款的客戶有關。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改善條件。

並無被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 且未減值 人民幣千元	已逾期但未減值			
			90日內 人民幣千元	91日至 180日 人民幣千元	181日至 360日 人民幣千元	1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2009年12月31日	565,641	376,308	46,735	30,944	95,787	15,867
2008年12月31日	281,723	113,088	41,376	63,445	44,811	19,003

未逾期且未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與不同客戶有關，有關客戶近期不曾拖欠任何付款。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與多名與本集團有良好交易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無需就此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理由是信貸質素並未出現重大變動，而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足額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改善條件。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1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續)

於報告日期末，本集團應收票據到期日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251,742	182,058

本集團於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結餘分別約為人民幣31,153,000元、人民幣81,649,000元的應收票據已質押作為發行應付票據的擔保。

20.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預付款	34,602	20,306	—
流動資產			
預付款	61,723	40,226	197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715	190,105	—
	78,438	230,331	197

本集團於2008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包括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176,000,000元，與為本集團採購原材料而墊付予供應商的付款有關。該合約已於2008年10月取消，而該款項已於2009年4月向供應商收取，方法為以三一集團向供應商（三一集團的供應商）發出的銀行承兌票據背書。

預付款中包括於2009年12月31日預付給一關聯方之材料採購款項人民幣5,668,000元（2008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3,164,810	81,457	1,936,336
減：就銀行融資作抵押的銀行存款	(69,043)	(21,668)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95,767	59,789	1,936,336
減：取得時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上的 無抵押定期存款	(230,000)	—	—
綜合現金流量表內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65,767	59,789	1,936,336
按以下貨幣列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 人民幣	835,728	81,457	—
— 港幣	2,329,082	—	1,936,336
	3,164,810	81,457	1,936,336

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幣及人民幣列值。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大陸的外匯管制償付、出售及支付外匯管制條件，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抵押予銀行以發行本集團應付票據及信用狀的結餘。銀行現金乃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存放於近期並無違約行為紀錄之信譽銀行內。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2.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間末，按發票日期為基準的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128,996	60,911
31日至90日	160,645	81,882
91日至180日	79,561	59,698
181日至360日	5,443	15,449
1年以上	4,904	—
	379,549	217,940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包括應付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分別為人民幣1,529,000元（2008年：人民幣1,460,000元）及無（2008年：人民幣13,418,000元），而該等款項須於30日內償還。

貿易應付賬款為免息及一般於30至90日清付。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應付票據均於180日內到期。

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自客戶收取的按金	285,640	192,008	—
其他應付款項	227,556	94,549	9,385
應計費用	7,577	2,519	2,641
	520,773	289,076	12,026

向客戶收取的按金包括於2009年12月31日向一名關連人士（向本集團採購產品）收取款項人民幣21,824,000元。（2008年：無）

其他應付款項為免息並須於一年內到期。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4. 計息銀行借款

	實際浮動 利率(%)	到期日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4.54–7.47	2009年	—	280,000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 有抵押	7.2	2009年	—	30,000
			—	310,000
非流動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7.2	2010年	—	75,000
			—	385,000
分析為：				
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			—	310,000
於第二年			—	75,000
於第三年			—	—
			—	385,000

本集團的有抵押銀行貸款乃由若干關連人士擔保(附註34(2))。

所有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列賬。

本集團具有下列尚未提取的銀行融資：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浮動利率 — 於一年內屆滿	440,000	80,000

本集團於2008年12月31日的銀行融資人民幣80,000,000元乃由三一集團擔保，該等款項於2009年3月獲解除。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5. 保修撥備

	附註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6,801	5,466
添置撥備	6	36,126	23,081
年內動用金額		(23,933)	(11,746)
於12月31日		28,994	16,801

本集團向售予其客戶的產品提供一年的維修保養保修。保修撥備的金額根據銷量及過往修理及退貨水平的經驗估計。估計基準將按持續基準檢討並於適當時修訂。

本集團為其產品(包括售予其客戶中國康富國際租賃有限公司(「康富國際」,一間由控股股東(「控股股東」)擁有及控制的公司)的產品)的維修及保養提供保修。康富國際為一間從事提供融資租賃服務業務的財務公司。來自銷售予康富國際的收益將於接納售出產品的安裝後確認。有關對康富國際進行銷售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4(1)。

* 控股股東指14位個人股東:梁穩根、唐修國、向文波、毛中吾、袁金華、周福貴、王海燕、易小剛、王佐春、翟憲、翟純、趙想章、段大為及黃建龍,分別持有三一BVI的58.24%、8.75%、8.00%、8.00%、4.75%、3.50%、3.00%、3.00%、1.00%、0.60%、0.40%、0.38%、0.30%及0.08%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6. 政府補貼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261,138	236,320
年內收到的補助金	17,292	31,431
年內攤銷作為收入 (附註5)	(15,092)	(6,613)
於12月31日	263,338	261,138
即期部分	(1,021)	—
非即期部分	262,317	261,138

本集團於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的政府補貼包括來自發展若干工業區所取得的政府補貼人民幣249,863,000元，於2008年及2009年內均無攤銷，原因為有關建設工程於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尚未展開。

27.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	政府補貼 人民幣千元	滯銷及 過時存貨撥備 人民幣千元	保修撥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08年1月1日	58,587	251	492	59,330
計入綜合收益表 (附註10)	6,698	269	1,188	8,155
於2008年12月31日及2009年1月1日	65,285	520	1,680	67,485
計入綜合收益表 (附註10)	404	779	1,509	2,692
於2009年12月31日	65,689	1,299	3,189	70,177

本集團因於中國大陸產生稅項虧損達人民幣10,203,000元(2008年：零)，將於一至五年內到期，以供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其於已經出現虧損一段時間的附屬公司產生，且不大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供稅項虧損動用。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7. 遞延稅項 (續)

遞延稅項負債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於中國內地成立附屬公司須繳交預扣稅之未匯出盈利之應付款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於可預見未來分派該等盈利。

本公司向股東支付股息並無產生所得稅。

28. 股本

	2009年 千港元
法定：	
3,000,000,000股每股0.10港幣的普通股	3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2,075,000,000股每股0.10港幣的普通股	207,500,000
相當於人民幣千元	182,800,850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8. 股本 (續)

年內，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的變動如下：

	附註	每股面值	普通股面值	
		0.10港幣之 普通股數目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註冊成立時	(a)	3,800,000	380	335
於2009年7月23日				
增加法定股本	(c)	2,996,200,000	299,620	263,962
於2009年12月31日				
		3,000,000,000	300,000	264,297
已發行：				
已發行及繳足：	(b)	100	—	—
在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向公眾				
發行新股份而進賬後被列為				
繳足股本之資本化發行	(d)	1,499,999,900	—	—
於2009年11月5日的備考股本				
		1,500,000,000	—	—
如上述所載資本化股份溢價賬	(d)	—	150,000	132,149
全球發售發行新股份	(e)	500,000,000	50,000	44,048
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的新股份	(f)	75,000,000	7,500	6,604
於2009年12月31日				
		2,075,000,000	207,500	182,801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8. 已發行股本 (續)

附註：

- (a)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時，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幣，分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幣的股份。
- (b) 根據2009年7月30日由三一香港作為賣方和本公司作為買方訂立的買賣協議，三一香港將其持有三一重裝的100%權益轉讓予本公司，代價為人民幣1,566,460,700元。該代價乃根據三一重裝於2009年3月31日的資產淨值公允值釐定，並由本公司向三一香港配發及發行99股股份支付。
- (c) 於2009年11月5日的一項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本藉額外增設2,996,2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幣的股份，由380,000港幣增至300,000,000港幣。
- (d) 根據2009年11月5日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自股份溢價賬撥充資本合共149,999,990港幣向當時現有股東按彼等各自的持股比例配發及發行合共1,499,999,900股每股面值0.10港幣的股份(按面值入賬列為繳足)，該等股東為於2009年11月5日營業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有關配發及撥充資本須待股份溢價賬因下文(e)所述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相關的向公眾發行新股份而獲得進賬的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e) 就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而言，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幣的股份按每股4.80港幣的價格發行，未計上市開支之前的總現金代價為2,400,000,000港幣。該等股份於2009年11月25日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 (f) 根據日期為2009年11月18日的國際承銷協議，本公司向國際承銷商授出一項購股權(「超額配股權」)，可由經諮詢聯席全球協調人全權絕對酌情決定權代表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匯豐」行使)，據此，本公司被要求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75,000,000股額外股份，以補足國際發售中的任何超額配發。超額配股權每股股份的行使價為4.80港幣。於2009年12月11日，超額配股權已獲行使，因此，本公司已發行75,000,000股額外股份。該等股份於2009年12月16日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所得款項7,500,000港幣(即面值)已計入本公司股本，而所得款項餘額352,500,000港幣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29. 儲備

(a) 本集團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乃呈列於財務報表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集團的實繳盈餘指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份面值超過根據重組換算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的部分。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將稅後利潤的10%撥往儲備金，直至該法定盈餘儲備達到中國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的50%為止。在中國公司法所載若干限制的規限下，部分法定盈餘儲備可轉換作增撥中國附屬公司的已繳股本／已發行股本，惟有關餘額於資本化後須不少於註冊資本的25%。於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盈餘儲備分別為人民幣34,629,000元及人民幣87,018,000元。

(b) 本公司

			匯率波動		擬派末期	
	股份溢價賬	實繳盈餘	儲備	累計虧損	股息	總計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組時	—	—	—	—	—	—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23,261)	—	(23,261)
重組產生	—	1,676,409	—	—	—	1,676,409
資本化發行股份	28(d)	(132,149)	—	—	—	(132,149)
全球發售發行新股份	28(e)	2,070,299	—	—	—	2,070,299
行使超額配售計劃後發行 新股份	28(f)	310,404	—	—	—	310,404
發行新股份的上市費用		(86,297)	—	—	—	(86,297)
擬派2009年末期股息	12	(109,614)	—	—	109,614	—
匯率調整	—	—	(1,231)	—	—	(1,231)
於2009年12月31日	2,052,643	1,676,409	(1,231)	(23,261)	109,614	3,814,174

本公司的實繳盈餘指根據重組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成本與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從一關連人士收購資產

根據重組，三一重裝於2009年7月向三一集團收購三一輸送100%權益，代價為人民幣166,800,000元。該項交易按收購資產而非業務合併入賬。

有關從關連人士收購資產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的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166,800	—
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719)	—
有關從關連人士收購資產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128,081	—

31. 或然負債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就有關三一駿馬獲授及使用的銀行融資而向銀行提供的擔保	—	18,000

就有關三一駿馬獲授及使用的銀行融資而向銀行提供的擔保，已於2009年3月獲悉數解除。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32. 經營租約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而將其廠房出租，經同承租人磋商後將租期定為兩年。

於2009年12月31日，根據於下列期間到期的不可撤回經營租約，本集團的未來應收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19	—

於年內，本集團就應收租金已確認人民幣219,000元。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用若干宿舍及倉庫。租用物業經磋商後，租期界乎一至三年。

於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根據於下列期間到期的不可撤回經營租約，本集團的未來應付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767	1,105
第二年至第三年(包括首尾兩年)	1,477	482
	3,244	1,587

33. 承擔

除上文附註32所載的經營租約承擔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樓宇	100,558	123,302
廠房及機器	152,414	12,850
	252,972	136,152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34. 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

除財務資料其他部分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交易：

(1) 經常性交易

	附註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向下列人士銷售產品：			
三一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i) 及 (vi)	2,923	—
康富國際	(ii) 及 (vi)	374,845	159,327
		377,768	159,327
向下列人士銷售原材料：			
上海三一科技有限公司	(iv) 及 (vi)	638	—
向下列人士採購原材料：			
三一駿馬	(iii)	38,614	21,751
婁底市中興液壓件有限公司	(iv) 及 (vi)	14,820	4,455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iv) 及 (vi)	43,963	41,568
上海三一科技有限公司	(iv) 及 (vi)	3,868	—
索特傳動設備有限公司	(iv) 及 (vi)	679	—
三一港口機械有限公司	(iv) 及 (vi)	554	—
三一重機有限公司	(iv) 及 (vi)	537	—
湖南三一泵送機械有限公司	(iv) 及 (vi)	12,213	—
湖南三一路面機械有限公司	(iv) 及 (vi)	1,053	—
		116,301	67,774
向下列人士收取經營租金：			
湖南三一維修有限公司	(v) 及 (vi)	219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34. 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 (續)

(1) 經常性交易 (續)

附註：

- (i) 向三一發展作出的銷售乃按預先協定較一般零售價折扣約10%進行，而三一發展則將向海外終端客戶交付產品及／或機器零部件以及提供售後服務。
- (ii) 向康富國際作出的銷售乃經參考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公開價格及條件作出。
- (iii) 向聯營公司作出的採購乃根據相互同意的價格及條件作出。
- (iv) 向控股股東擁有及控制的公司之銷售及採購乃根據相互同意的價格及條件作出。
- (v) 該等租金乃根據現行市場租金作出。
- (vi) 三一國際發展有限公司、康富國際、上海三一科技有限公司、婁底市中興液壓件有限公司、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三一港口機械有限公司、三一重機有限公司、湖南三一路面機械有限公司、湖南三一泵送機械有限公司及湖南三一維修有限公司為由控股股東擁有及控制的公司。

董事認為，上述交易乃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並將於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繼續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34. 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 (續)

(2) 非經常性交易

	附註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向下列人士銷售產品：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i) 及 (ii)	—	4,060
向下列人士銷售原材料：			
湖南三一路面機械有限公司	(i) 及 (iii)	29,647	—
湖南三一泵送機械有限公司	(i) 及 (iii)	1,377	—
三一重機有限公司	(i) 及 (iii)	105,958	—
上海三一科技有限公司	(i) 及 (iii)	23,811	—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i) 及 (iii)	628	—
		161,421	—
向下列人士採購原材料：			
新利恒機械有限公司	(i) 及 (iv)	157,225	—
由下列人士擔保的銀行貸款：			
三一集團	(i) 及 (v)	—	345,000
三一集團及三一重機有限公司 — 共同及個別	(i) 及 (v)	—	40,000
		—	385,000
向下列人士提供擔保：			
三一駿馬	(vi)	—	18,000
向下列人士採購機械：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i) 及 (vii)	—	2,471
三一汽車製造有限公司	(i) 及 (vii)	—	573
		—	3,044
向下列人士出售樓宇：			
三一集團	(i) 及 (viii)	87,684	—
向下列人士收購資產：			
三一集團	(i) 及 (ix)	166,800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34. 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 (續)

(2) 非經常性交易 (續)

附註：

- (i) 三一集團、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三一重機有限公司、上海三一科技、新利恒機械有限公司、湖南三一路面機械有限公司、湖南三一泵送機械有限公司及三一汽車製造有限公司均為由控股股東擁有及控制的公司。
- (ii) 向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所作銷售乃經參考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提供的已頒佈價格及條件進行。
- (iii) 向湖南三一路面機械有限公司、湖南三一泵送機械有限公司、三一重機有限公司、上海三一科技有限公司及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所作銷售乃按雙方協定的價格及條件進行。
- (iv) 向新利恒機械有限公司所作採購乃按相互協定的價格及條件進行。
- (v)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乃由三一集團及三一重機有限公司共同及各別擔保。
- (vi) 於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授予三一駿馬並由三一駿馬動用的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公司擔保，總額達人民幣18,000,000元。該等擔保已於2009年3月悉數解除。
- (vii) 向關連人士採購機械乃按本集團與關連人士之間協定的價格進行。
- (viii) 向三一集團出售樓宇乃按於2009年5月31日的賬面淨值進行。
- (ix) 收購資產乃按於2009年7月23日的賬面淨值進行。

除上述交易外，於2009年5月31日，三一重裝向三一集團出售三一駿馬的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41,466,000元，即投資項目的賬面值。該項出售並無導致任何損益。

董事認為，上述交易乃於本年度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惟將不會於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繼續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34. 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 (續)

(3) 與關連人士的未償還結餘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由控股股東近親家屬成員擁有的公司應付的款項		
新利恒機械有限公司	—	149,892
上海新利恒租賃有限公司	—	13,106
	—	162,998
由控股股東擁有及控制的公司應付的款項		
三一汽車製造有限公司	—	417,473
湖南汽車製造有限責任公司	—	217,399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	42,756
其他	—	635
	—	678,263
由控股股東擁有及控制的公司應收的款項		
三一集團	—	358,778
其他	—	618
	—	359,396

於2008年12月31日，計入應收關連人士結餘的款項合共約為人民幣860,000元，均屬交易性質，且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於2008年12月31日，計入應付關連人士結餘的款項合共分別約為人民幣535,000元，均屬交易性質，且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償還期。餘下與關連人士的結餘亦均不屬交易性質，且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償還期限者。

與關連人士的結餘的賬面值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關連人士有關。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34. 關連人士交易 (續)

(3) 與關連人士的未償還結餘 (續)

有關本集團於2008年12月31日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與關連人士的結餘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4) 應收一名股東的款項

本集團應收一名股東的未償還款項如下：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一名股東的款項	—	4,427

應收該名股東的款項屬非交易性質，且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結餘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5)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補貼及實物利益	998	1,060
退休計劃供款	69	69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1,067	1,129

有關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35. 按類別分類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的各項金融工具分類賬面值如下：

2009年 金融資產	本集團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565,641
應收票據	251,742
計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16,715
已抵押存款	69,0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95,767
	3,998,908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算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79,549
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513,196
	892,745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35. 按類別分類的金融工具 (續)

2008年 金融資產	本集團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85,327
貿易應收賬款	281,723
應收票據	182,058
包括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190,105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4,427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841,261
已抵押存款	21,6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789
	1,866,358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算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17,940
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286,557
計息銀行借款	385,000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359,396
	1,248,893
2009年 金融資產	本公司 貸款及 應收賬款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36,336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算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9,385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4,029
	13,414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貸款、應收／應付關連人士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金融工具旨在為本集團的經營業務籌集資金。本集團有多種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貿易應收賬款及貿易應付賬款，乃直接產生自經營業務。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包括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董事審核及同意各有關風險的管理政策，其概述如下。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主要與本集團浮動利率債項責任及短期固定利率定期存款相關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

本集團計息銀行貸款的實際利率及還款期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下表列示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對人民幣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敏感度（透過浮息借款的影響）。

本集團	基點增加／ (減少)	除稅前 溢利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2009年12月31日		
人民幣	100	253
人民幣	(100)	(253)
2008年12月31日		
人民幣	100	(1,518)
人民幣	(100)	1,518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而其大多數業務交易均以人民幣進行。本集團大部份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列賬，惟以港幣（「港幣」）及美元（「美元」）列賬的若干銀行結餘除外。本集團並無對沖其外匯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外匯風險 (續)

下表顯示在所有其他變量均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及本集團權益因貨幣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變動對所產生的美元及港幣的匯率於財務報表可能合理波動的敏感度。

本集團	美元及港幣		股權*
	匯率上升／ (下降) %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2009年12月31日			
倘人民幣兌港幣轉弱	5	19,637	—
倘人民幣兌港幣轉強	(5)	(19,637)	—
2008年12月31日			
倘人民幣兌美元轉弱	5	19,355	—
倘人民幣兌美元轉強	(5)	(19,355)	—

* 不包括保留盈利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的信貸集中風險，原因為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的客戶基礎分散。有關本集團因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數據已於財務報表附註19及20披露。

本集團因交易對手違約而導致的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聯營公司及關連方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最高信貸風險相等於該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保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透過來自關連人士及銀行借款的注資及財務支援取得資金。

於報告期末，按已訂約但未折現付款為基礎的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如下：

本集團	2009年12月31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379,549	—	379,549
其他應付款項及已收客戶按金	—	513,196	—	513,196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	—	—	—
	—	892,745	—	892,745

本集團	2008年12月31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217,940	—	217,940
其他應付款項及已收客戶按金	—	286,557	—	286,557
計息銀行借款	—	324,125	80,082	404,207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359,396	—	—	359,396
	359,396	828,622	80,082	1,268,100

本公司	2009年12月31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已收客戶按金	—	9,385	—	9,385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4,029	—	4,029
	—	13,414	—	13,414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例，以支持其業務及為股東爭取最大的價值。

本集團考慮經濟狀況的轉變，以管理或調整其資本架構。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退回股本予股東或發行新股。於截至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轉變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

本集團採用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按債項淨額除以資本再加上債項淨額計算。債項淨額按計息銀行貸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計算。資本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本集團的政策是將資本負債比率維持於合理的水準。於報告期末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貸款	—	385,000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	(3,164,810)	(81,457)
債項淨額	不適用	303,54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211,743	1,574,571
資本與債項淨額	4,211,743	1,878,114
資本負債比率	不適用	16%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12月31日

37.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0年4月26日，本公司宣派股息124,500,000港幣並於同日獲董事會批准。

38.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於2010年4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